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00802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6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八、 董事会报告	21
九、 监事会报告	35
十、 重要事项	36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43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3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肖家祥	董事	因公请假	董事高嶙
张建新	董事	出差	独立董事郑新芝
潘琰	独立董事	出差	独立董事胡继荣

(三)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高嶙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许建才

公司负责人郑盛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建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福建水泥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FUJIAN CEMENT INC.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FJC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郑盛端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成潮	林国金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杨桥东路 118 号宏扬新城建福大厦	福建省福州市杨桥东路 118 号宏扬新城建福大厦
电话	0591-87617751	0591-87617751
传真	0591-87527300	0591-87527300
电子信箱	dmccement@pub5.fz.fj.cn	dmccement@pub5.fz.fj.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杨桥东路 118 号宏扬新城建福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杨桥东路 118 号宏扬新城建福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fjcement.com
电子信箱	cement@pub5.fz.fj.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建水泥	600802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7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1998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杨桥东路 118 号宏扬新城建福大厦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1001608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闽字 350102158142658
	组织机构代码	15814265-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9,102,766.50
利润总额	20,583,27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6,24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135,14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57,963.92	主要是本期公司所属建福水泥厂通过招拍挂处置已停产的 1#、2# 窑资产取得的价款高于账面值获得收益 8,411,569.24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8,993.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67,938.80	系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兴业银行股票）236 万股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88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3,554.43	
所得税影响额	-481,44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1,503.56	
合计	59,271,384.45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1,356,250,042.12	1,149,201,594.70	18.02	1,232,241,445.00
利润总额	20,583,278.84	-85,466,557.99	124.08	4,709,19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6,242.91	-96,147,294.68	108.46	5,016,15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135,141.54	-196,665,413.46	74.00	-37,295,47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21,975,675.81	1,178.58	40,471,537.65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3,363,568,721.65	3,578,963,285.95	-6.02	2,457,732,90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09,843,842.72	1,459,749,838.22	-23.97	1,023,937,261.00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当分母为负数时取绝对值计算，下同。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252	108.462	0.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252	108.462	0.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515	73.999	-0.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7.60	增加 8.27 个百分点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15.54	增加 11.34 个百分点	-2.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1	-0.058	1,178.585	0.10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91	3.82	-23.97	2.68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3,112,552.00	917,696,312.00	-375,416,240.00	48,467,938.80
合计	1,293,112,552.00	917,696,312.00	-375,416,240.00	48,467,938.80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1,873,666	100						381,873,66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81,873,666	100						381,873,66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1,873,666	100						381,873,666	100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4,73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78	109,913,089	0	0	无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8	30,090,951	0	0	无
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	国有法人	4.56	17,413,000	0	0	无
王程	境内自然人	0.89	3,390,840	3,390,840	0	无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2,979,976	2,979,976	0	无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0.76	2,909,681	0	0	无
王中	境内自然人	0.68	2,590,616	2,590,616	0	无
深圳市高通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313,980	2,313,980	0	无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784,988	1,784,988	0	无
黄云穗	境内自然人	0.31	1,196,369	1,196,369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9,913,0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0,090,951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	17,4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程	3,390,8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2,979,9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909,681		人民币普通股			
王中	2,590,616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高通实业有限公司	2,313,9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784,988		人民币普通股			
黄云穗	1,196,3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其管理人均均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上述其他法人股东之间未存在关联关系。此外，公司未详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1)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国家持有公司股份 109,913,089 股。

(2)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股份 30,090,951 股，按每股 7.50 元价格转让给下属公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双方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签订《关于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目前尚在报批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按照福建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实施大公司大集团战略的要求，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材控股”）和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合并重组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集团”），福建建材控股作为福建能源集团全资子公司，福建能源集团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福建能源集团为省属五大企业集团之一，以煤炭、电力、港口、建材、民爆化工为主业，发展相配套的加工、运输、仓储、服务业。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郑盛端
成立日期	1997 年 4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6,8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经营授权的国有资产及其收益管理；对外投资经营；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矿产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煤炭，水泥包装袋的批发、零售。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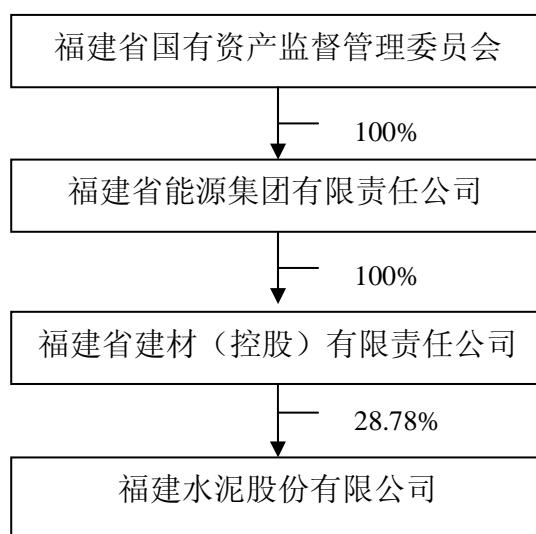
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隋军
成立日期	1998 年 4 月 1 日
注册资本	40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对能源、矿产品、金属矿、非金属矿、建筑、房地产、港口、民爆化工、酒店、旅游、金融（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药品、贸易、环境保护、建筑材料、装修材

	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水泥包装的投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装修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对外贸易。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郑盛端	董事长	男	42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薛武	副董事长	男	47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林德金	董事	男	48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高嶙	董事 总经理 兼 总会计师	男	50	2010-6-25	2013-6-24	0	0		25.97	否
肖家祥	董事	男	47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张建新	董事	男	53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潘琰	独立董事	女	55	2010-6-25	2013-6-24	0	0		3.6	是
郑新芝	独立董事	男	55	2010-6-25	2013-6-24	0	0		0	是
胡继荣	独立董事	男	54	2010-6-25	2013-6-24	0	0		0	是
郑亨荣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杜卫东	监事	男	47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曹元	监事	男	56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顾蓓莉	监事	女	53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潘其星	监事	男	39	2010-6-25	2013-6-24	0	0			是
蔡宣能	职工监事	男	46	2010-6-25	2013-6-24	0	0		6.16	否
谢先文	职工监事	男	51	2010-6-25	2013-6-24	0	0		3.23	否
兰兴发	职工监事	男	47	2010-6-25	2013-6-24	0	0		5.81	否
严飞	副总经理	男	54	2010-6-25	2013-6-24	0	0		25.27	否
李小明	副总经理	男	44	2010-6-25	2013-6-24	0	0		24.47	否
郑建钦	副总经理	男	47	2010-12-8	2013-6-24	0	0		0.00	否
林成潮	董事会秘书	男	59	2010-6-25	2011-3-30	0	0		23.46	否
合计	/	/	/	/	/	0	0	/	117.97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简介

董事

郑盛端：1968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福建水泥董事长。曾任永安矿务局半罗山煤矿技术员、团总支部副书记、书记、生产股副股长（主持）、股长，永安矿务局永丰水泥厂供销科科长，永安矿务局斑竹坑煤矿副矿长兼安监站站长，永安矿务局丰海煤矿副矿长，永安矿务局东坑仔煤矿代矿长、矿长，永安煤业公司仙亭煤矿矿长；永安煤业上京分公司常务副经理，红炭山实业公司副总经理兼漳平分公司经理，福煤（漳平）煤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总经理。

薛武：1963 年生，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水泥副董事长。曾任国家建材局地质研究所干部、室主任，福建省建材工业总公司干部，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发展改革部副经理兼任福建省建材物资公司总经理。

林德金：1962 年生，在职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历任福建建材学校实验员、教员，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炼石水泥厂党委副书记，福建省建材研究所总支副书记、副所长，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调研员。

高麟：1961 年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现任福建水泥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历任福建水泥厂财务科科长、副处长，福建水泥财务处处长、财务中心主任、第二、三、四届董事总会计师、第五届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肖家祥：1963 年生，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总裁。曾任贵州水城水泥厂工程师、车间主任，湖北华新水泥集团公司石灰石矿矿长，华新水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湖北大冶市人民政府市长，中共湖北大冶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天瑞集团公司总裁、天瑞集团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建新：1957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福建省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投资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历任福建省屏南县政府干部，挂职福建省计委工业处副处长，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中闽石狮公司副总经理，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综合计划部副经理、常务副经理，计划资金部经理兼福建 LNG 站线项目执行办部门副总、副主任，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 LNG 站线项目执行办副主任、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独立董事

潘琰：1955 年生，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历任上海海事大学教师、福州大学教师、福州大学会计教研室主任、会计系副主任、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07 年 6 月起任福建水泥独立董事。先后获国家级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政府奖）30 多项。现任福州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教授，博导，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福建省普通高校教学名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福建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历届福建省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福建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武夷独立董事等。

郑新芝：1955 年生，大专学历。2005 年 6 月福州大学环保法专业研究班结业。历任建瓯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建瓯县司法局法律顾问处公务员，福建省司法厅律管处主任科员，福建侨务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主任，福建水泥独立董事，兼任福州仲裁委员会、厦门仲裁委员会、福建省人事争议仲裁庭仲裁员，福建省企业法律工作者协会副会长、福建省企业家协会南榕分会副会长，福日电子独立董事。

胡继荣：1956 年生，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工业经济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福州大学管理学

院教授，兼任中绿（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组委员，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常聘培训师，中国商业会计学会理事、学术委员，福建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审计厅特约审计员，福州大学特邀审计师，福建省外贸会计学会学术顾问，福建省卫生经济学会学术顾问，中国审计学会理事。曾任扬州大学水电学院助教，扬州大学理工学院讲师。

监事

郑亨荣：1956年生，中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福建水泥监事会主席。历任龙岩矿务局财务科会计、副科长，福建省煤炭工业总公司财务劳工处副主任科员，福建荣华能源实业公司副经理，挂职上京矿务局副局长兼总会计师，福建省煤炭工业总公司多种经营产业部副经理，福建省煤田地质局财务处处长，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室副主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室助理调研员。

杜卫东：1963年生，在职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福建省建材科研所干部，福建省建材科研所研究室主任，福建省建材科研所副所长，福建水泥副总经理，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曹元：1954年出生，大普学历，工程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政治部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直属工会、机关工会主席。2001年6月起任福建水泥监事。曾任福建省建材工业总公司科教处、总工室、科技处、质量处科员、副主任科员、机关党委委员、机关纪委副书记，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顾蓓莉：1957年生，在职大专学历，会计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调研员。历任福建省公路局机械修造厂会计，福建省建材工业总公司办公室会计、办公室副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科员、财务科长，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

潘其星：1971年出生，大学，助理经济师。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历任福建省青州造纸厂子弟学校教师、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主任科员。2007年6月起任福建水泥监事。

蔡宣能：1964年生，大学学历，政工师。现任福建水泥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历任福建水泥厂厂办、党办秘书，福建水泥办公室业务主任、副主任，福建水泥建福水泥厂办公室主任。

谢先文：1959年生，大专文化，工程师。历任福建水泥厂、福建水泥机动处技术员，现任福建水泥建福水泥厂制成分厂包装段长。

兰兴发：1963 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福建水泥炼石水泥厂矿山分厂厂长。历任福建省顺昌水泥厂矿山分厂技术员，福建水泥炼石水泥厂矿山分厂破碎系统工程师、矿山分厂副厂长。

高级管理人员

高麟：见前述“董事”简介

严飞：1956 年生，大学毕业，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水泥副总经理兼建福水泥厂厂长，2000 年 12 月起任福建水泥副总经理。

李小明：1966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福建水泥销售分公司经理，福建水泥副总经理兼运营中心主任，福建水泥副总经理兼建福水泥厂厂长、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水泥副总经理兼 9 号窑项目常务副总指挥，现任福建水泥副总经理。

郑建钦：1963 年生，机电工程师，中专学历，1998 年取得厦门大学经济管理学专业结业证书（大专）。历任原上京矿务局和柯坑矿、小华矿机电队副队长，原上京矿务局基建办西洋筛选厂筹建处主办科员，原上京矿务局西洋发运站筛选车间主任、发运站副经理，原上京矿务局运销科（西洋发运站）科长（经理），原“永安管委会”运销公司副经理，永安煤业公司运销部（运输公司）经理。现任福建水泥副总经理。

林成潮：1951 年生，大专学历。1997 年 4 月起任福建水泥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处负责人。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盛端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0-4-1		是
薛武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0-4-1		是
林德金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0-4-1		是
肖家祥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副总裁；总裁	2009-2-1； 2009-6-19		是
张建新	福建省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投资经营管理部总经理	2009-5-1		是
郑亨荣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2010-4-1		是
杜卫东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0-4-1		是

曹元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政治部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直属工会、机关工会主席	2001-2-1		是
顾蓓莉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副主任、调研员；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	2008-3-1； 2010-12-3		是
潘其星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	2004-1-1		是

- 1、肖家祥任职单位为股东的下属企业。
- 2、上述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没有任职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琰	福州大学研究生院；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生院副院长、教授、博导；独立董事			是
郑新芝	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独立董事			是
胡继荣	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中绿（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独立董事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除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提出报股东大会批准外，公司尚未制定其他董事及监事报酬的有关办法。公司内部董事、监事依其担任的其他职务，执行公司制定的相应工资、奖金制度；高管人员执行《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由公司委托聘请的审计机构形成年薪制审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并形成年薪制考核报告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独立董事报酬确定依据: 2007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2)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10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2010 年修订) 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 2010 年度补充规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 独立董事报酬发放时间为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一周内以现金支付。2010 年新聘的 2 名独立董事未实际领取津贴。 (2) 2010 年，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报酬总额 99.16 万元，其中：本年度基薪 48.135 万元、以前年度期权奖励金 51.025 万元。三位职工监事年度报酬总额为 15.2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建寅	董事长	离任	换届及工作调动
林锦瑞	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及工作调动
何友栋	董事总经理	离任	换届及工作变动
林顺贵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及工作变动
周国萍	董事	离任	换届
于宁杰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颜永明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李恭洲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及工作调动
曾建平	监事	离任	换届及工作调动
林金柏	监事	离任	换届
钱建华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吴行才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陈志雄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郑盛端	董事长	聘任	换届新聘
薛武	副董事长	聘任	换届新聘
林德金	董事总经理	聘任	换届新聘
高麟	董事总经理 兼总会计师	聘任	换届新聘
肖家祥	董事	聘任	换届新聘
张建新	董事	聘任	续聘
潘琰	独立董事	聘任	续聘
郑新芝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新聘
胡继荣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新聘
郑亨荣	监事会主席	聘任	换届新聘
杜卫东	监事	聘任	换届新聘
曹元	监事	聘任	续聘
顾蓓莉	监事	聘任	换届新聘
潘其星	监事	聘任	续聘
蔡宣能	职工监事	聘任	换届新聘
谢先文	职工监事	聘任	换届新聘
兰兴发	职工监事	聘任	换届新聘
严飞	副总经理	聘任	续聘
李小明	副总经理	聘任	续聘
郑建钦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林成潮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续聘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083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15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63
销售人员	66
技术人员	184
财务人员	66
行政人员	2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539
中专	143
高中	844
初中以下	557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依法诚信经营。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高麟	否	6	3	3	0	0	否
肖家祥	否	6	2	3	1	0	否
张建新	否	12	6	5	1	0	否
潘琰	是	12	3	5	4	0	是
郑新芝	是	6	3	3	0	0	否
胡继荣	是	6	1	3	2	0	否
李建寅	否	6	4	2	0	0	否
林锦瑞	否	6	2	2	2	0	是
何友栋	否	6	4	2	0	0	否
林顺贵	否	6	4	2	0	0	否

周国萍	否	6	3	2	1	0	否
于宁杰	是	6	3	2	1	0	否
颜永明	是	6	3	2	1	0	否

注：潘琰、林锦瑞因出差，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同一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三十四次会议均委托其他董事出席。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为确保独立董事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应有作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证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要求，本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详细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提名、选举和更换的具体程序，独立董事职权及保障其行使职权的具体措施。《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明确规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期间，独立董事应当了解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等具体工作。

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尽力亲自参加公司年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及时听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建设进展等重大事项报告，并亲赴公司生产厂实地考察，认真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依法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独立董事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进行审核，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均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所做的工作，详见“董事会报告”中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依法开展经核准的各项经营业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从事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	是	公司行政管理、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运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		

情况		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出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法定程序进行选举和任免。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支配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有偿使用控股股东权属企业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采矿许可证、租赁福建省三达粉磨厂资产的关联交易遵循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完整的生产系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未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有关公司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未以其他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近年来，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制定和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随着《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发布和实施的临近，公司在持续开展生产经营管理诊断分析的同时，也在全面重新审视内部控制体系，将按全面性原则建设完善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并覆盖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各种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体系，以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计划用2年时间，至2011年底建立起适合公司实际且能行之有效的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完成《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编制。2010年，公司在组织力量开展生产经营管理诊断分析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开展了自查自评工作并形成自评报告，2011年将进入全面整修编制工作阶段。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置内审部作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常设职能部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0 年公司开展了自查自评工作并形成自评报告，但未聘请注册会计师对其审计和出具意见，亦未披露。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预算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信息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等一系列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及下属各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采用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的财务会计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素质，会计岗位设置贯彻了不相容职务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财务部门负责行使必要的监督、管理职能，从财务角度发现问题、预测风险，有效保证了公司财务运作的独立和规范，财务核算及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2010 年，在公司开展生产经营管理诊断和内部控制自查自评工作中，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方面未发现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支持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能够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基本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有序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基本能够保证公司及时、公平披露重大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适用《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2010 年修订）》。该办法以经营业绩和年薪相挂钩为原则，实施对高管人员的激励和约束。高管年薪由基薪、奖励金两部分组成。基薪按月计发。奖励金与公司净资产增值率为主要考核指标挂钩计提，辅以利润增长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应收款项降低率、单位产品管理费用降低率为辅助考核指标奖罚专项奖励金，由董事会考核计发。奖励金分为即期奖励金和期权奖励金两部分，各占 50%。即期奖励金由董事会考核确认后一个月内给予兑现；期权奖励金按公司当年每股净资产折成虚拟股份，在高管人员任职期届满经离任审计确认后，按其确认实际累积的虚拟股份分两次兑现，第一次兑现时间为任期届满 3 年后，按兑现时上一年度的每股净资产折算，兑现比例为 50%，剩余的 50% 在次年按兑现时上一年度的每股净资产折算兑现。

为确保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完成，报告期公司董事会通过了《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 2010 年度补充规定》。该办法在前述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的基础上，对高管人员年薪制增设效益薪酬的补充规定。效益薪酬按完成财务预算考核指标确定基数，与主营业务利润考

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计提奖励或扣减效益薪酬基数部分，并辅以“水泥产销量、营业收入、应收账款、管理费用”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予以专项奖罚。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否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 2010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报告期，公司曾对 2009 年年度业绩预告做出一次修正公告。本次修正系对 2009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公司 200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中“在暂未确认出售兴业银行股票 423 万股相应收益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09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亏损 11000 万元~13000 万元”，修正为“预计全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不超过 1 亿元”。主要原因：（1）公司在履行相关程序后，确认 2009 年出售兴业银行股票 423 万股的相应投资收益 11181 万元；（2）全年水泥售价持续处于低位且倒挂严重，主营亏损超出原先预计；（3）由于连续 2 个年度出现应纳所得额亏损，所得税费用计量改变影响净利润-4086 万元，其中：冲回原先未弥补亏损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1 万元，以及年底确认兴业银行股票 423 万股出售收益，相应冲减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5 万元，同时所得税费用计增 2795 万元。（3）计提 1#、2# 窑减值准备 684 万元。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的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25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26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13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 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2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经营环境

2010 年，我国坚持实施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一揽子计划，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及时出台和实施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较好的应对了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各种重大挑战，国民经济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全年 GDP 增长 10.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23.8%。受益于宏观调控和节能减排，全年水泥行业利润增幅大幅高出产量增幅。（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0 年，福建省认真实施《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坚持“先行先试、加快转变、民生优先、党建科学”，全力打好“五大战役”，全力推进福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全年 GDP 增长 13.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0.0%，增速比上年加快 10 个百分点。（数据来源：福建省统计局）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是公司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也是公司在危困和挑战中认真面对、努力作为、寻求突破的一年。面对 2008 年以来主营持续亏损，年初关停 1 号窑产能缩减，6 月中下旬持续暴雨引发地质灾害，3 月后无烟煤价格上涨等的压力和严峻形势，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班子团结带领广大员工，以变革、创新为突破，把减亏控亏、加快项目建设推进为重中之重。在采购管理、营销模式、绩效管理、内控机制等方面进行变革、创新，同时对生产经营管理各环节开展诊断分析，并在运作中持续改进和完善。进入下半年，外部环境逐步好转，公司及时调整了预算，将减亏控亏目标强化落实，水泥售价和销量逐月提升，9 月起公司主营开始单月盈利。同时适时变现了 236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获得投资收益 4846.79 万元，全年公司实现扭亏为盈。重大项目建设方面，公司 9#窑项目矿山征地、拆迁等涉农问题，取得突破性进展，12 月 18 日 9#窑成功点火，正式投产后将新增熟料产能 150 万吨。

2010 年公司共生产熟料 349.02 万吨（统计口径，下同），生产水泥 440.46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0.67%、9.22%，销售商品 460.38 万吨（水泥 437.35 万吨、熟料 23.03 万吨），增长 7.7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56,250,042.12 元，同比增长 18.02%，营业利润 9,102,766.50 元，利润总额 20,583,278.8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6,242.91 元，同比分别增长 110.39%、124.08%和 108.4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元，同比增长 1178.58%。

(1) 经营业绩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额	增减幅%
营业收入	1,356,250,042.12	1,149,201,594.70	207,048,447.42	18.02
营业利润	9,102,766.50	-87,582,196.78	96,684,963.28	110.39
利润总额	20,583,278.84	-85,466,557.99	106,049,836.83	12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6,242.91	-96,147,294.68	104,283,537.59	108.46

注：以上增减幅，当分母为负值时取绝对值计算。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 2058.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04.98 万元，构成中变动较大的有：

- 1) 主营业务利润 25323.44 万元，比增 11713.96 万元，同比增长 86.07%。
- 2) 投资收益 6450.75 万元，同比减少 6013.56 万元，下降 48.25%。主要是兴业银行分红增加 350.75 万元，本报告期出售兴业银行股票 236 万股比上年减少 187 万股，股票出售收益减少 6334.28 万元。
- 3) 三项费用 31345.39 万元，比上年下降 7.87%，增加本期利润 2677.56 万元。
- 4)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48.05 万元，比增 442.65%，增加利润 936.49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1#、2# 窑资产的收益。

报告期，公司利润增长主要贡献于主营业务利润的大幅提升。公司主营好转系受益于内外环境的双重好转，公司水泥销售量、价齐升，成本管控能力增强，主营毛利率提高所致。

从外部看，2010 年水泥供需关系开始改善，水泥价格恢复上涨。一方面由于国家对水泥产业实行“汰旧控新”的政策，2010 年福建省水泥产量增速大幅放缓，低于上年 19.3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随着项目建设力度加大，尤其是进入 8 月后，福建省项目建设全面提速，固定资产投资加快，对水泥需求也逐步增加，同时启动落后产能 336.4 万吨关停计划，加之周边省份节能限电，水泥供给紧张进一步促使价格上涨。2010 年公司水泥平均账面售价约 290 元/吨，同比上涨 25.79 元。

从公司内部看，报告期公司炼石水泥厂实现 100% 燃用无烟煤，关停工艺较为落后的 1 号窑（2 号窑于 2009 年 2 月关停），8 号窑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4 月 2 日实现并网发电，增强了公司成本管控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炼石水泥厂所有 3 台窑均配备了余热发电，装机容量 12MW，全年余热发电实现利润 24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4 万元。因上述因素，一定程度缓解了成本压力，为主营毛利率提高作出部分贡献。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2) 完成预算情况

由于报告期煤炭、电力等价格与公司年初预算价格产生较大差异，以及“6.18”地质灾害影响和公司安砂建福（9 号窑）因涉农问题，矿山工程未能按计划进度推进，投产日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六届二次会议调整了下半年财务预算。调整后的全年预算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	预算	完成预算%
熟料产量（万吨）	349.02	368.26	94.78
水泥产量（万吨）	440.46	473.43	93.04
水泥销量（万吨）	437.35	470.68	92.92
营业收入	135625	133566	101.54
营业成本	109155	112347	97.16
三项费用	31345	31804	98.56

差异说明：

熟料、水泥产量及水泥销量未完成预算，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生产厂受自然灾害影响，设备故障频率增加，开停机次数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完成进度高于水泥销量进度 8.62 个百分点，原因是水泥平均售价比预算高 20.44 元/吨和熟料销售收入高出预算所致。

营业成本进度高于商品销量进度，主要是报告期煤炭实际平均采购成本高于预算。

三项费用支出进度高于商品销量进度，主要是销售费用比预算减支 1268 万元，管理费用比预算增支 553 万元，财务费用比预算增支 257 万元。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以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为主营业务，销售区域集中于福建本省，2010 年公司“建福”、“炼石”牌水泥继续蝉联“福建名牌”产品。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主营业务	1,349,205,086.79	1,089,539,251.78	19.25	17.66	8.47	6.84
其他业务	7,044,955.33	2,013,088.87	71.43	180.66	115.35	8.67
合计	1,356,250,042.12	1,091,552,340.65	19.52	18.02	8.57	7.00
分产品						
水泥	1,495,356,803.73	1,300,970,194.84	13.00	9.04	4.82	3.50
熟料	330,179,325.36	266,706,312.69	19.22	209.47	172.20	11.06
其他	12,320,968.63	8,629,203.27	29.96	-1.27	-13.22	9.65
其中：内部交易抵销	-488,652,010.93	-486,766,459.02				
合计	1,349,205,086.79	1,089,539,251.78	19.25	17.66	8.47	6.8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福建省内	1,349,205,086.79	17.66

报告期,公司产品均在福建省内销售,市场占有率为 7.67%,较上年下降近 0.1 个百分点。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6401.02	占采购总额比重	39.89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31209.83	占销售总额比重	23.01

3、报告期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幅
应收账款	38,167,409.61	47,705,073.49	-9,537,663.88	-19.99
预付款项	58,329,921.64	142,056,941.61	-83,727,019.97	-58.94
存货	207,892,106.33	166,078,461.02	41,813,645.31	25.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7,696,312.00	1,293,112,552.00	-375,416,240.00	-29.03
在建工程	530,129,386.20	248,016,226.78	282,113,159.42	113.75
短期借款	658,490,000.00	628,500,000.00	29,990,000.00	4.77
预收款项	58,000,345.63	17,859,400.25	40,140,945.38	224.76
应交税费	-21,250,008.95	-8,012,015.04	-13,237,993.91	165.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128,862.86	34,621,714.30	176,507,148.56	509.82
长期借款	679,474,591.42	775,481,918.00	-96,007,326.58	-1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771,774.46	285,119,187.27	-119,347,412.81	-4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9,843,842.72	1,459,749,838.22	-349,905,995.50	-23.97

变动说明:

(1) 应收帐款较上年下降 19.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销售制度,除大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沉淀部分资金外,严格执行款到发货规定,同时还收回以前年度部分货款。

(2) 预付款项减少 58.94%,主要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带 9000kW 纯低温余热发电的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9#窑)项目上期预付的工程设备款结转入在建工程。

(3) 存货增加 25.18%,主要是增加原材料储备 3030.33 万元和商品库存 1329.49 万元。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29.03%,主要是报告期证券市场调整及所持的兴业银行本报告期实施配股,其期末收盘价从期初的 40.31 元调整到 24.05 元及报告期公司对其减持 236 万股,相应减少 42406.484 万元;以及兴业证券报告期内成功上市,公司所持兴业证券 300.3 万股从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应增加 4864.86 万元。

(5) 在建工程增加 113.75%,主要是报告期 9#窑项目及其配套余热发电项目投

入增加 32289.44 万元,以及在建项目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75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8 号窑余热发电项目于报告期投产相应转入固定资产 6905.07 万元。

(6) 短期借款增加 4.77%, 主要是报告期母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5450 万元及子公司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报告期投产增加短期借款 799 万元, 以及子公司金银湖水水泥有限公司归还到期短期借款 3250 万元。

(7) 预收款项增长 224.76%, 主要是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8) 应交税费减少 165.23%, 主要是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投产, 本期留抵的固定资产增值税进项税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的减少。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长 509.82%,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6744.71 万元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2011 年应付采矿权出让金)增加 906 万元。

(10) 长期借款减少 12.38%, 主要是部分借款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部分归还。

(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1.86%, 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兴业银行股票因收盘价格下调及出售 236 万股后账面浮盈减少相应下降所致。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减少 23.97%, 主要是期末公司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浮盈减少相应下降所致。

4、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1)	期初金额 (2)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	本期计提的减值 (5)	期末金额 (6)
金融资产					
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311.26	4846.79	-35,804.22		91,769.63
金融资产小计	129,311.26	4846.79	-35,804.22		91,769.63
合计	129,311.26	4846.79	-35,804.22		91,769.63

注: 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5、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所得税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费用	93,470,884.63	125,914,376.79	-32,443,492.16	-25.77
管理费用	136,596,270.25	143,814,238.63	-7,217,968.38	-5.02
财务费用	83,386,773.51	70,500,907.97	12,885,865.54	18.28
所得税费用	12,396,626.43	10,224,577.05	2,172,049.38	21.24

变动说明:

(1) 销售费用下降 25.77%，主要是：①报告期公司争取到铁路运费下浮的优惠政策，以及对产品销售全面实行二票结算（产品售价和运输费用分别开票），而上年同期一票结算（产品售价含运费）占相当比重，全年运费减支 2211.86 万元；②包装费减支 820.63 万元；③除列入该项费用的自备车费用、折旧两项增加 602.81 万元外，其他各项费用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2) 管理费用减少 5.0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列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减少 1119.30 万元，业务招待费减少 8.52 万元及排污费减少 2.01 万元，以及列入管理费用的修理费用、矿产资源补偿费、房产税、折旧等项目费用均有金额不等的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增长 18.28%，主要是报告期融资成本提高，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2) 所得税费用增长 21.24%，主要是本报告期计税利润总额比上年增加所致。

6、报告期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额	增减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21,975,675.81	259,001,945.19	117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528,924.91	-298,595,791.80	-18,933,133.11	-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751.52	361,339,870.12	-358,431,118.60	-99.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93,904.01	40,768,402.51	-118,362,306.52	-290.33

变动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1178.58%，主要是对比上年，公司报告期因商品销售量、价齐升收到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现金增加 46391.55 万元，以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6680.48 万元，二项合计远大于因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多支付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现金 31735.16 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6.34%，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参与兴业银行配股支出现金 11548.51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 99.2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缩减融资规模，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以及报告期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7、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 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销售	散装水泥，道路汽车货运	400	879.09	833.27	-166.09
永安市福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维修	汽车运输、工程机械维修等	125	44.63	-25.58	-2.62
永安市建福设备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维修、安装	设备维修、配件制作、非标、管道制作安装等	409	810.63	537.56	15.16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销售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水暖器材、汽车零部件等	2500	2953.90	2518.99	-246.03
泉州市泉港金泉福建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销售	水泥、商品砼、水泥制品、建筑砂石	2380	1790.36	1188.60	-231.00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特建材生产、销售	新型超细矿粉材料及建筑用涂料制品	140	29.90	-679.17	-3.56
福建省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建材销售	散装水泥	1000	517.84	335.02	-103.16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熟料生产和销售	水泥、熟料	29000	38273.97	14418.71	1281.76
福建省闽乐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石灰石生产、销售	水泥、石灰石	635.75	151.77	6.18	-65.83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熟料生产和销售	水泥、熟料	35,000	65635.79	34877.20	-71.99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和销售	水泥	4700	14786.35	5079.39	352.76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和销售	水泥、熟料、包装袋；原料、工业废料购销	2900	3,108.86	3,036.07	-46.10

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 10% 以上的子公司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净利润比上年增长 (%)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25589.94	5,431.74	1,724.50	1,735.70	1,281.76	301649.41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31487.61	1,898.62	497.54	505.25	352.76	40767.57
泉州市泉港金泉福建建材有限公司	268.45	21.35	-164.23	-165.95	-165.95	28.16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9235.43	432.00	-223.39	-228.13	-246.03	55.43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444.68	111.20	-157.30	-166.77	-166.09	39.02

8、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循环经济的产业政策，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加快推

进余热发电项目建设。报告期炼石厂 8#窑 4.5 兆瓦余热发电项目于 2010 年 4 月 2 日实现并网发电，较合同工期提前 1 个月完成建设任务，至此，公司炼石厂三台窑全部实现配套余热发电，装机容量达 12 兆瓦。公司炼石厂 4#5#窑余热发电二氧化碳减排项目于 2010 年 3 月经联合国 CDM 理事会注册成功，次年起将获得 CER 转让收益；公司 9#窑配套余热发电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 2159 万元，7#窑余热发电项目也即将投建。公司安排技改资金优先投向节能减排技改项目，在 2009 年投入 380 万元基础上，报告期继续追加投入 85 万元改造了一批收尘器。

2010 年，公司余热发电总量 6038.1 万千瓦时，减少外购电线路损耗电量 495 万千瓦时，共节电 6533.1 万千瓦时，折标准煤 23323 吨，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2 万吨。全年综合利用转炉渣、高炉矿渣粉、电炉渣、水碎、粉煤灰、煤碎石、废石、矿渣、沸腾渣等混合材共 50.14 万吨，使用超细矿粉 8.65 万吨，使用脱硫石膏 9.47 吨。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在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和国家水泥产业政策指导下，水泥工业的发展取得了辉煌成就，2010 年我国水泥产量 18.8 亿吨，新型干法水泥比重达到 80%，水泥行业技术结构调整已基本完成，同时，水泥产能持续快速增长聚集的过剩风险也逐渐显现。为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行业健康发展，继国发〔2009〕38 号文后，2010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了《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工原(2010)第 127 号]，明确行业准入的条件标准，严格控制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鼓励企业兼并重组和对现有水泥（熟料）生产线进行低温余热发电、粉磨系统节能、变频调速和以消纳城市生活垃圾、污泥、工业废弃物可替代原料、燃料等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投资项目。通过强化安全、环保、能耗、质量等指标的约束作用，提高落后产能使用能源、资源、环境、土地的成本，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动优势企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

2011 年，是我国“十二五”开局之年。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整个十二五期间的发展主线，我国经济发展动力将从过多依赖投资、出口转向为依靠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转变，发展速度可能放缓，但国内生产总值将保持年均增长 7% 的较快发展水平。我国十二五期间仍处于大规模建设时期，我国统筹推进城镇化、新农村建设，加强水利和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大规模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等，对水泥的需求仍处于持续增长的阶段。抓住机遇，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推进自主创新、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质量效益型企业，全面提升管理水平，促进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升级，大力发展水泥深加工产业等，无疑成为行业企业做优做强的选择。

2011 年 3 月，国务院批准了《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规划》，这是福建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十二五期间是福建省发展处于加快转变、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为公司的加快发展带来有利的外部环境。同时，省内一些有实力的水泥企业均不同规模的投资建设水泥生产线项目，水泥产能陆续释放，加上外省水泥持续加大入闽，如果需求增速低于供给增速，将破坏供需关系，使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水泥价格将不可避免的走低。

2、公司发展机遇、新年度经营计划

“十二五”期间，是福建省处于加快海西建设、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阶段，全省经济将保持年均增长 10%以上的发展势头。福建省在城市群建设、新农村建设、综合交通体系建设等方面的进度将进一步加快，对水泥的需求量也将进一步加大。面对这一机遇，公司规划在“十二五”期间水泥主业新增 1000 万吨水泥产能，力争“十二五”期末水泥产能（含在建）达到 2000 万吨。总体布局为加快推进公司永安 1000 万吨级生产基地、顺昌 500 万吨级生产基地、沿海 500 万吨水泥粉磨基地和省外熟料供应基地建设，促进产能规模快速扩张。2011 年公司将加快项目建设，实现“已投产和在建项目水泥产能达到 1000 万吨，力争 1200 万吨”的发展目标。

（1）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0 年，公司主要经营指标：生产水泥 550 万吨，力争 600 万吨；销售水泥 550 万吨，力争 600 万吨；营业收入确保 16.3 亿元，力争 17 亿元。确保成本费用率控制在 96.63%以内，力争控制在 95.60%以内。

（2）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3）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情况

为维持公司当前业务并完成 2010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除公司自有资金外，2010 年公司约需总额为 23 亿元的信贷支持。2011 年，公司计划资本性支出总额为 52635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资本支出承诺	合同安排	时间安排	融资方式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安砂带 9000kW 纯低温余热发电的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9#窑）项目，计划 2011 年投入 9000 万元。		2011 年 3 月正式投产	债务融资	9000 万元	
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项目，总投 48528.6 万元，预计 2011 年投入 30800 万元。		计划 2012 年 6 月投产	其他 债务融资	16985 万元 13815 万元	
石狮 2×100 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总投 21392 万元，2011 年预计投入 12835 万元。		计划 2012 年 5 月投产	其他 债务融资	7487 万元 5348 万元	

3、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1）在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方面，公司管理层认为，可能存在以下主要风险：

1) 政策风险。

福建省目前新型干法熟料产能约 2800 万吨（共有 32 条生产线），占省内熟料总产能的 64.40%；新型干法水泥产能约 3500 万吨，占省内全部水泥产能的 62%，低于全国 70%的水平。此外，福建省约有 1500 万吨落后水泥产能将在十二五期间被全部淘汰。虽然福建省水泥产业结构调整仍有空间，但目前国家通过一系列措施抑制水泥产能过剩，严格控制新建项目的审批，鼓励优势企业并购重组，给公司实施产能扩张做大做强主业的发展战略带来更多挑战和不确定影响。为此，公司将尽可能加快规划项目的推进，争取以最短的期限完成建设。对已列入福建省建材行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的发展项目，提前充分做好项目实施立项核准工作。

2) 规划项目不能如期开工和在建项目不能按计划时间节点完工投产, 是影响规划推进的主要风险。而公司中短期的流动性紧张, 则是推进项目建设的主要风险之一。由于公司近几年建设项目较多, 持续保持较大的资本性支出, 而公司技术升级尚未完成, 主营处于微利或者亏损状态, 使资金需求始终处于较紧张的状态。为此, 公司将加强投资项目管理, 加大项目监管力度, 全力推进新建、在建项目的进度; 稳定发展银企合作关系, 落实项目信贷, 拓展筹融资渠道, 多渠道筹措资金, 科学、合理安排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保持在产能扩张的同时保证合理的现金流。

3) 人力资源结构性短缺风险。近年, 随着我国水泥工业的快速甚至超常规发展, 公司规模也逐渐扩大, 人力资源的结构性短缺已成为业内无法回避的问题, 公司也一样面临这一问题。为此, 公司将在机制上寻求突破和创新, 同时, 加大外部引进和内部培训的力度, 促进人力资源结构优化。

(2) 在实现 2011 年经营目标方面, 管理层认为, 市场竞争加剧, 导致水泥售价低于公司预计价格, 及生产厂未能按计划进度完成产、销量, 是实现经营目标的最大风险。为此,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推进改革创新, 促进机制转换。完善薪酬激励机制, 推进中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和员工岗位绩效工资制的完善与实施。完善奖惩问责机制, 建立起奖惩分明、贯穿工作始终的工作新机制, 推进中级管理人员工作成效问责机制和员工奖惩条例的完善与实施。完善创新激励机制, 进一步完善精神与物质并重、鼓励和促进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的政策及奖励办法, 最大程度调动全员参与创新的积极性。突出抓好节能降耗、设备管理、大修费用、混合材掺量、添加剂使用等直接影响企业运行、效益提升的问题。优化内部资源整合, 盘活利用低效资产, 强化资产管理和资本运作, 对于处在经营亏损、无望扭亏、低效闲置的资产, 通过各种方式予以激活, 提高资产质量和运行效率。

2) 推进精细管理, 促进降本增效。强化生产组织, 以提高主机设备运转率为抓手, 把精细管理延伸到生产一线, 延伸到作业现场, 全面提高生产技术管理, 提高主机运转率和台时产量, 确保稳产高效。强化采购管理, 完善物质采购招投标制度, 拓宽采购渠道, 规范采购监管行为, 堵塞管理漏洞。推进采购及销售信息化系统建设, 加强采购、销售成本日常管理和各环节的过程控制, 促进挖潜降本工作向纵深推进。强化基础管理, 持续开展生产经营诊断, 实施企业管理登高计划。强化成本管理, 从源头抓起, 强化过程控制, 确保考核到位, 促进各项消耗下降和成本降低, 确保实现经营目标。加强财务管理, 拓展融资思路, 确保生产经营及重大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加强预算管理的刚性执行力度, 及时分析和反馈预算执行过程中的情况, 防止偏差。

3) 推进销售体系变革, 促进市场营销管理。完善销售体系, 进一步完善“统一管理、分区销售”的销售体系, 完善销售业务管理制度, 提高市场反应能力。

4) 推进内控体系完善, 促进执行力提升。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 对人、财、物、产、供、销各环节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 完善相应的问责制度。强化风险管理, 继续完善企业法律事务管理制度, 强化法律事务管理职能, 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做好日常内控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工作。健全和完善一体化管理体系、组织绩效管理体系、权属企业薪酬管理和考核体系, 加强生产控制、成本控制、各种浪费现象的监督检查, 使公司经营生产问题逐步减少, 效益稳步上升。强化目标考核, 坚持以预算目标为基础, 实行关键节点考核, 建立实时跟踪机制, 确保团队执行力。

(二)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41,516.48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0,618.37
上年同期投资额	30,898.12
投资额增减幅度(%)	34.37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炼石水泥厂 8#窑 4.5MW 窑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3,126.45	已于 2010 年 4 月 2 日并网发电	910.02 万元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带 9000kW 纯低温余热发电的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9#窑)	65,069.37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49776.99 万元，已投料试生产。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75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	5,424.28	已于 2010 年 1 月投产。	505.25 万元
安砂 9#窑配套余热发电项目	5,648.8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2159.90 万元。	
合计	79,268.91	/	/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五届三十一次	2010 年 1 月 29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 月 30 日
五届三十二次	2010 年 3 月 26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五届三十三次	2010 年 4 月 23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五届三十四次	2010 年 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 2010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		

		度报告》。		
五届三十五次	2010 年 5 月 26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27 日
五届三十六次	2010 年 6 月 2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3 日
六届一次	2010 年 6 月 25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29 日
六届二次	2010 年 8 月 13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17 日
六届三次	2010 年 10 月 9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12 日
六届四次	2010 年 10 月 22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六届五次	2010 年 12 月 8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六届六次	2010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本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30 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公司 2009 年度亏损，利润未向股东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 200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具体实施的决议》，报告期，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通过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限，具体实施担保。

(3) 公司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择机参照二级市场价格，分期分批或整体出售兴业银行股票不超过 1100 万股。截止本年末，公司共出售兴业银行股票 236 万股，获得投资收益 4846.79 万元。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为确保审计委员会相关职能得到有效发挥，本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中规定了委员会人数及任职条件，明确了委员会的职责和职权，对委员会会议召开以及向董事会的汇报程序等事宜进行了明确要求。《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中详细规定了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审计委员会要开展的具体工作，主要包括：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年审会计师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前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分别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向董事会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等事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胡继荣、潘琰 郑新芝 高磷组成，胡继荣为主任。

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如下：

(1)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全程参与情况：

1) 2010 年 12 月 30 日，委员会同意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2010 年 1 月 25 日，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会计报表，并同意审计师进场审计，同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规定时间做好审计工作。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和财务报告后, 2010 年 4 月 14 日, 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会计报表及其附注, 认为会计师事务所按计划完成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4) 2010 年 4 月 15 日, 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出具了总结报告, 对会计师事务所做出评价: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福建水泥 2009 年度审计过程中, 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 按计划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工作。因此, 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 建议公司根据 2010 年度审计工作量的提高, 相应适当提高 2010 年度审计报酬。

(2)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全程参与情况:

1)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委员会在本公司十九楼召开沟通会议, 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并同意独立董事(均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年报工作安排, 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完成审计报告, 并就年审有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2) 2011 年 1 月 10 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年报首次审议会议, 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 会议认为, 公司编制的会计报表, 反映了公司当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同意以此为基础开展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会计师事务所, 确保年度审计工作按计划完成。

3) 2011 年 3 月 16 日, 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并向公司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和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会议, 审议了上述财务报告, 并就有关事项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经审议后, 我们认为,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述文件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意将上述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会议还对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总结, 认为, 该所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 对公司的审计年限较长, 熟悉公司情况, 能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和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 并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 2010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 提议公司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机构。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潘琰、胡继荣、郑新芝、肖家祥、薛武、张建新组成, 潘琰为主任。2010 年履职情况如下:

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年薪制奖励金测算的说明》,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 认为, 该文件对公司高管人员 2009 年奖励金的测算符合《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2009 年修订)的规定, 同意以此为基础形成年薪制考核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按照董事会六届二次会议要求, 委员会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召开会议, 审议了通过了《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考核奖惩暂行办法 2010 年度补充规定》。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加强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公司目前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能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覆盖了公司主要业务各个环节，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不可能完全消除各类经营风险和裨补经营环节的所有缺漏，仅能对公司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的保证。同时，随着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变化，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也会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董事会要求，公司必须不断审视内、外部环境情况变化，不断通过内外部的评价、监督和整改，尽可能保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适宜性和有效性。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报告期，公司重大信息所涉及的内幕知情人，均能严格遵守《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人员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同时，公司按制度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登记并报有关监管机构。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90,193.89 元，合并后净利润 8,136,242.9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2,498,438.02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0,708,644.13 元，合并后为 -15,827,245.80 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因此，本年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0.00	-96,147,294.68	0.00
2008	0.00	5,016,152.14	0.00
2007	11,456,209.98	54,145,586.20	21.16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年4月22日,召开五届十次会议。	审议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2009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及母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09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会计处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原燃材料采购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项目拟拆除处置部分设备设施资产的议案》。
2010年4月22日,召开五届十一次会议。	审议了《公司总经理2010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2010年6月2日,召开五届十二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09年度年薪制的考核报告》。
2010年6月25日,召开六届一次会议。	选举产生了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审议了《关于注册成立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项目法人公司的议案》、《关于向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暂借临时周转金(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0年8月13日,召开六届二次会议。	审议了《公司总经理2010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调整公司2010年下半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投资实施公司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工程的议案》、《关于授权处置所持部分兴业银行股票的议案》。
2010年10月22日,召开六届三次会议。	审议了《公司总经理2010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转让莆田建福大厦等五处房产的议案》、《关于继续租赁福建省三达水泥粉磨厂资产(关联交易)的议案》。

闭会期间工作情况:

一是整合监督力量加强调研和检查工作。牵头组织了由财务、监察、审计等人员组成的调研小组,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专门调研。从2010年9月下旬开始先后对炼石水泥厂、建福水泥厂、金银湖水泥公司、福州炼石水泥厂的采购、外包情况进行调研,重点对销售业务管控情况进行抽样调查研究,并将相关信息向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反馈。牵头组织了财务、审计、监察等部门人员,对权属企业“小金库”专项治理情况进行检查,并责令清理。

二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监管。参与了公司财务预算的编制工作,对财务预算中列支的各项费用进行了认真审查;对公司财务预算的执行过程进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对公司的重大财务活动,如八项计提、利润分配、对外投资资金使用等进行监督。加强资金调度和使用管理的监督,减少资金沉淀和闲置,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利息支出。同时支持协助公司的筹融资工作,争取能源集团公司的相关支持,协助争取银行基准利率支持,降低融资成本。

三是加强对公司战略决策和项目实施的监督。参与了“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制订，深入在建项目现场进行调研，督促加强项目管理和投资控制。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决策程序及经营运作均按《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并建立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 2010 年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部分兴业银行股票，出售厦门奔马新村房产及莆田融辉花园房产，交易行为均按相关程序和“三公”原则进行。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有三项，分别为：一是与省建材进出口公司原燃材料交易；二是向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暂借临时周转金；三是继续租赁福建省三达水泥粉磨厂资产。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均通过董事会审议，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116	兴业银行	3,715.94	0.60	87,145.2712	6450.75	-39,105.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及二级市场购入"
601377	兴业证券	292.59	0.13	4,864.86	0	3,429.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合计		4,008.53	/	92,010.1312	6450.75	-35,676.09	/	/

注：报告期，公司所持兴业银行股票共获得投资收益 6450.75 万元，其中：兴业银行分红 1603.96 万元、出售 236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收益 4846.79 万元。

2、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买卖方向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 (元)
买入	兴业银行	32,079,200.00	6,415,840.00	36,235,040.00	115,485,120	
卖出	兴业银行	32,079,200.00	2,260,000.00	36,235,040.00		48,467,938.80

注：

(1) 报告期，公司按兴业银行配股方案，认购兴业银行配股 641.584 万股，价格 18 元/股，使用资金 11548.512 万元；

(2) 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报告期公司共卖出兴业银行股票 236 万股，成交均价 27.544 元/股，扣除交易税费后实际获得收益 4846.79 万元。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煤	市场价		26,664,912.97	6.54	现金转帐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石膏	市场价		5,988,234.09	22.06	现金转帐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粉煤灰	市场价		1,176,910.92	25.64	现金转帐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	协议价		44,796.45		现金转帐		
永安市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提供其自备车运输水泥及代理费	市场价		2,777,083.60	22.67	现金转帐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采购煤	市场价		6,401,709.40	1.57	现金转帐		
合计	/	/	/		/	43,053,647.43	/	/	/	/

2010年6月25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原燃材料采购之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如下:

计划2010年通过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购进煤炭6万吨,交易金额约4080万元;购进脱硫石膏14万吨,交易金额约518万元(不含运费);购进粉煤灰6万吨,交易金额约120万元(不含运费)。

计划2010年向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公司购进煤炭3万吨,交易金额约2040万元。

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参股子公司	0	237.21		
盛唐广告公司	控股子公司	0	198.34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联营公司	0	102.38		
莆田建福大厦	控股子公司	60.8	131.89		
泉州泉港金泉福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6.94	304.8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	501.28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17.19	649.45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0.79	70.79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9	1.35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	16.91		
合计		789.61	2,214.4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租赁福建省三达粉磨厂资产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继续租赁福建省三达粉磨厂整体资产，约定公司以年租赁费 540 万元租赁该厂资产，租赁期限为三年，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福建省三达水泥粉磨厂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事项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形式披露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2) 有偿使用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采矿许可证协议

经协商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以每年租赁费 216 万元继续有偿使用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采矿许可证，期限 3 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事项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形式披露于 2008 年 4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

(3) 支付担保责任风险补偿金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贷款担保责任风险补偿的规定》，报告期本公司与建材控股公司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按年费率 0.66% 向担保方计付担保责任风险补偿金，本年度公司共支付担保风险补偿金 276.08 万元。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99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3,39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3,39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注：上述担保均未含子公司对本母公司的担保。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9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0 年 1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0 年 1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104 版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63 版	2010 年 4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证券报》B73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73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度原燃材料采购之日常关联交易暨委托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支付部分款项之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73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B73、B74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B73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6 版	2010 年 5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9 年报部分财务数据的更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B16 版	2010 年 5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3 版	2010 年 6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3 版	2010 年 6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13 版	2010 年 6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受灾）公告	《上海证券报》B20 版	2010 年 6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第 15 版	2010 年 6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31 版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31 版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向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暂借临时周转金（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31 版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44 版	2010 年 8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4 版	2010 年 8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B44 版	2010 年 8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投资实施公司建福水泥厂综合节能改造工程项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4 版	2010 年 8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3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B26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37 版、《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闽华兴所（2011）审字 C-051 号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童益恭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旺生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276,396.78	71,777,438.52
应收账款		38,167,409.61	47,705,073.49
预付款项		58,329,921.64	142,056,941.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083,388.34	15,161,30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7,892,106.33	166,078,46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45,268.64	5,672,610.47
流动资产合计		675,390,427.22	794,241,674.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7,696,312.00	1,293,112,55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5,388.00	4,661,261.26
投资性房地产		4,657,536.73	4,788,834.73
固定资产		998,677,762.14	1,010,329,373.43
在建工程		530,129,386.20	248,016,226.78
工程物资		1,017,816.52	1,000,713.64
固定资产清理			137,230.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0,531,742.02	172,026,112.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230,324.01	24,763,04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2,026.81	25,886,258.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8,178,294.43	2,784,721,611.16
资产总计		3,363,568,721.65	3,578,963,28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8,490,000.00	628,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6,767,332.12	138,115,900.00
应付账款		139,020,210.35	118,188,127.02
预收款项		58,000,345.63	17,859,400.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427,329.03	55,016,771.26
应交税费		-21,250,008.95	-8,012,015.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741,205.08	39,622,734.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11,128,862.86	34,621,714.30
其他流动负债		11,089,527.34	7,307,667.06
流动负债合计		1,374,414,803.46	1,031,220,299.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9,474,591.42	775,481,918.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829,500.00	8,597,000.00
专项应付款		10,295,476.45	11,330,719.11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771,774.46	285,119,187.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2,371,342.33	1,080,528,824.38
负债合计		2,246,786,145.79	2,111,749,12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381,873,666.00	381,873,666.00
资本公积		717,856,823.81	1,075,899,062.22
减: 库存股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5,940,598.71	25,940,598.7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15,827,245.80	-23,963,488.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09,843,842.72	1,459,749,838.22
少数股东权益		6,938,733.14	7,464,323.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6,782,575.86	1,467,214,16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3,568,721.65	3,578,963,285.95

法定代表人: 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建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195,654.33	165,973,525.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69,648.76	46,770,733.37
应收账款		32,129,295.26	29,331,891.85
预付款项		51,773,799.97	31,915,916.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746,438.02	11,444,779.68
存货		134,105,800.72	135,102,73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6,284.74	4,672,652.73
流动资产合计		468,936,921.80	425,212,232.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7,696,312.00	1,293,112,55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8,983,680.03	466,087,839.79
投资性房地产		4,657,536.73	4,788,834.73
固定资产		684,522,690.61	747,280,695.45
在建工程		9,631,610.43	10,691,060.68
工程物资		1,017,816.52	1,000,713.6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3,987,615.44	107,525,33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64,907.54	16,945,91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76,443.02	25,138,13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5,138,612.32	2,672,571,081.34
资产总计		2,824,075,534.12	3,097,783,313.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500,000.00	55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7,850,000.00	84,000,000.00
应付账款		146,362,982.07	181,382,992.52
预收款项		72,783,163.96	18,280,417.42
应付职工薪酬		49,945,844.64	54,313,270.55
应交税费		11,357,403.57	6,033,151.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777,767.27	29,202,59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39,468,862.86	34,021,714.30
其他流动负债		7,991,527.34	7,044,166.67
流动负债合计		1,262,037,551.71	970,278,304.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5,474,591.42	373,481,918.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772,000.00	8,597,000.00
专项应付款		10,295,476.45	11,330,719.11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771,774.46	285,119,187.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313,842.33	678,528,824.38
负债合计		1,731,351,394.04	1,648,807,12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1,873,666.00	381,873,666.00
资本公积		715,618,119.50	1,073,660,357.91
减：库存股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5,940,598.71	25,940,598.7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0,708,244.13	-32,498,43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92,724,140.08	1,448,976,18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2,824,075,534.12	3,097,783,313.44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56,250,042.12	1,149,201,594.70
其中：营业收入		1,356,250,042.12	1,149,201,594.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1,654,814.42	1,361,426,973.24
其中：营业成本		1,091,552,340.65	1,005,359,452.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31,482.39	6,172,094.83
销售费用		93,470,884.63	125,914,376.79
管理费用		136,596,270.25	143,814,238.63
财务费用		83,386,773.51	70,500,907.97
资产减值损失		217,062.99	9,665,902.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07,538.80	124,643,18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02,766.50	-87,582,196.78
加：营业外收入		12,838,261.23	4,546,318.44
减：营业外支出		1,357,748.89	2,430,679.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0,233.65	1,155,582.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83,278.84	-85,466,557.99
减：所得税费用		12,396,626.43	10,224,577.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6,652.41	-95,691,13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6,242.91	-96,147,294.68
少数股东损益		50,409.50	456,159.6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1	-0.2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1	-0.252
七、其他综合收益		-358,042,238.41	531,959,871.8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9,855,586.00	436,268,73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905,995.50	435,812,577.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09.50	456,159.64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78,021,434.97	1,067,856,108.70
减：营业成本		992,338,390.28	973,735,266.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4,494.04	4,427,049.59
销售费用		71,197,159.36	104,204,969.14
管理费用		108,926,765.14	119,719,354.55
财务费用		67,656,532.24	59,158,109.91
资产减值损失		1,073,561.84	9,023,418.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07,538.80	124,643,18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7,929.13	-77,768,878.01
加：营业外收入		11,552,806.19	3,957,892.47
减：营业外支出		300,849.82	1,909,160.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655.70	1,123,868.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54,027.24	-75,720,145.76
减：所得税费用		6,563,833.35	8,378,556.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193.89	-84,098,702.5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58,042,238.41	531,959,871.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6,252,044.52	447,861,169.27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0,590,100.31	1,286,674,564.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60.69	51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56,054.19	17,951,23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369,115.19	1,304,626,31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3,941,074.70	926,589,476.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631,415.60	106,077,63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273,766.05	102,317,155.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96,589.46	191,617,72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342,845.81	1,326,601,99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21,975,675.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905,520.84	116,970,271.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39,600.00	15,513,5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90,789.72	244,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35,910.56	132,815,19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679,715.47	308,981,16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485,120.00	122,279,820.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164,835.47	431,410,98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528,924.91	-298,595,79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0,890,000.00	1,478,651,104.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890,000.00	1,478,651,104.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9,460,178.02	1,032,148,859.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601,846.27	78,947,938.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7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9,224.19	6,214,43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981,248.48	1,117,311,23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751.52	361,339,87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93,904.01	40,768,40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789,839.89	305,021,437.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7,095,685.69	1,174,766,171.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6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19,680.46	15,918,43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638,326.84	1,190,684,60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6,617,036.30	834,755,832.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070,057.97	92,688,15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18,229.98	78,473,07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97,706.47	214,188,77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803,030.72	1,220,105,83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35,296.12	-29,421,231.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905,520.84	116,970,271.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39,600.00	15,513,5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7,200.00	244,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52,320.84	132,815,19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15,721.11	41,792,75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485,120.00	240,279,820.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00,841.11	282,222,57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48,520.27	-149,407,386.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900,000.00	1,070,176,080.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900,000.00	1,070,176,080.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8,960,178.02	884,673,835.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85,245.26	50,871,562.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9,224.19	6,214,43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364,647.47	941,759,83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5,352.53	128,416,24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22,128.38	-50,412,37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973,525.95	216,385,89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195,654.33	165,973,525.95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1,873,666.00	1,075,899,062.22			25,940,598.71		-23,963,488.71		7,464,323.64	1,467,214,16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1,873,666.00	1,075,899,062.22			25,940,598.71		-23,963,488.71		7,464,323.64	1,467,214,16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042,238.41					8,136,242.91		-525,590.50	-350,431,586.00
(一)净利润							8,136,242.91		50,409.50	8,186,652.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358,042,238.41								-358,042,238.4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8,042,238.41					8,136,242.91		50,409.50	-349,855,586.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6,000.00	-57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000.00	-576,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1,873,666.00	717,856,823.81			25,940,598.71		-15,827,245.80		6,938,733.14	1,116,782,575.86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1,873,666.00	543,939,190.42			25,940,598.71		72,183,805.97		7,584,164.00	1,031,521,42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1,873,666.00	543,939,190.42			25,940,598.71		72,183,805.97		7,584,164.00	1,031,521,42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959,871.80					-96,147,294.68		-119,840.36	435,692,736.76
(一)净利润							-96,147,294.68		456,159.64	-95,691,135.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531,959,871.80								531,959,871.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1,959,871.80					-96,147,294.68		456,159.64	436,268,736.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6,000.00	-57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000.00	-576,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1,873,666.00	1,075,899,062.22			25,940,598.71		-23,963,488.71		7,464,323.64	1,467,214,161.86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1,873,666.00	1,073,660,357.91			25,940,598.71		-32,498,438.02	1,448,976,184.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1,873,666.00	1,073,660,357.91			25,940,598.71		-32,498,438.02	1,448,976,18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042,238.41					1,790,193.89	-356,252,044.52
(一) 净利润							1,790,193.89	1,790,193.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58,042,238.41						-358,042,238.4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8,042,238.41					1,790,193.89	-356,252,044.5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1,873,666.00	715,618,119.50			25,940,598.71		-30,708,244.13	1,092,724,140.08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1,873,666.00	541,700,486.11			25,940,598.71		51,600,264.51	1,001,115,01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1,873,666.00	541,700,486.11			25,940,598.71		51,600,264.51	1,001,115,01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959,871.80					-84,098,702.53	447,861,169.27
(一)净利润							-84,098,702.53	-84,098,702.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531,959,871.80						531,959,871.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1,959,871.80					-84,098,702.53	447,861,169.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1,873,666.00	1,073,660,357.91			25,940,598.71		-32,498,438.02	1,448,976,184.60

法定代表人:郑盛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嶙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才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一家注册地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杨桥路 118 号宏扬新城福州建福大厦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81,873,666.00 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29209。公司总部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杨桥路 118 号宏扬新城福州建福大厦。

2、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经福建省体改委(1992)114 号文批准，由原福建水泥厂改制设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3)51 号文批复，公司于 1993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199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福建水泥”，证券代码为“600802”。通过历年送、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及“特种拨改贷”资金转股，公司总股本由发行时的 18,780 万股增加到 38,187 万股。

上市以来，公司通过兼并、收购、扩建，水泥产能迅速扩大并位居省内水泥行业龙头。公司现有建福水泥厂、炼石水泥厂、漳州水泥厂，并控股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福州炼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等水泥生产企业，共有六条水泥生产线，其中五条新型干法生产线。公司现为国家重点扶持发展的 520 家骨干企业之一，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结构调整的 60 户大型水泥企业（集团）”，是福建省“国有和国有控股大中型骨干企业”之一。

3、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制造及技术服务；工业生产（不含汽车）；大型货车维修；投资宾馆、旅游、房地产；物业管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公司主导产品“建福牌”、“炼石牌”普通硅酸盐水泥。

4、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是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是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除以发行债券方式进行的企业合并，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佣金、手续费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外，应于发生时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除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外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

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视情况分别处理：

A、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确认为商誉。

B、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3) 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调整

A、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有关价值量的调整，应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也应进行相关的调整。

B、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等进行的调整，应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类型、范围、程序及方法

A、合并类型：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

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按以下原则，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a.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小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合并方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贷方余额为限，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B.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是以控制为基础，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C. 合并程序及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出售不丧失控制权的股权，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C、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	----------------------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A、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 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B、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 记入当期损益, 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处理见附注二、10。

期末,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7)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利用如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和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划分为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纳入股份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20	20
2—3 年 (含 3 年)	30	30
3—4 年 (含 4 年)	50	50
4—5 年 (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

因债务人破产, 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 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 既无遗产可供清偿, 又无义务承担人, 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 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 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 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 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 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 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2、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

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母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的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⑥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调整的，长期股权投资应以评估价值作为改制时的认定成本。

(2)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份，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层主要意图或目的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对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如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即使尚未签定租赁协议，也应视为投资性房地产。这里的空置建筑物，是指企业新购入、自行建造或开发完成但尚未使用的建筑物，以及不再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且经整理后达到可经营出租状态的建筑

物。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14 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 17 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企业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大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折旧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	10-45	9.70-2.156%
机器设备	3%	12-15	8.083-6.46%
运输设备	3%	6-12	16.16-8.083%
其他设备	3%	5-10	19.40-9.7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

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其实际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 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20、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

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量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应当：

A、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C、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2、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1)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 库存股转让时, 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 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3、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1) 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予以确认:

- A、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 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 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A、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A、企业合并；
- 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A、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B、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75%或75%以上）。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90%或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A、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公司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其资产类别分别列于各资产项目中。

2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29、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30、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产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G、企业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远高于其市值；

H、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具体见相关科目。

(2) 商誉

商誉是指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下，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则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A、以股份为基础的薪酬见附注二、21

B、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C、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及资产成本。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按税务机关规定的税收比例计算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市	水泥销售	2,500.00	经营建材、金属材料等	2,320.00	100.00%	100.00%	是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市	运输业	400.00	运输散装水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散装水泥等	403.00	100.00%	100.00%	是	
永安市福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永安市	运输业	125.00	汽车运输、汽车、摩托车、工程机械维修等	68.00	54.18%	54.18%	是	
永安市建福设备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永安市	工程	409.00	设备维修、配件制作、非标、管道制作安装等	357.30	87.36%	87.36%	是	679,473.94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万元)	经营 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泉州市 泉港金 泉福建 材有限 公司	全资 子公司	泉州 市	水泥 销售	2,380.00	水 泥 制 品、建材 等产品的 销售	2,261.00	100.00%	100.00%	是	
漳州金 石新型 建材有 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漳州 市	水泥 销售	140.00	水泥制品	120.00	85.71%	85.71%	是	
福建省 建福散 装水泥 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司	福州 市	水泥 销售	1,000.00	建 筑 材 料、装饰 材料的销 售	600.00	50.00%	50.00%	是	1,675,080.73
莆田建 福大厦 有限公 司	全资 子公司	莆田 市	酒店 业	800.00	服务、运 输、建材 批发、零 售等	720.00	90.00%	90.00%	否	
福建省 永安金 银湖水 泥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司	永安 市	水泥 生产 制造	11,000.00	水泥、熟 料生产销 售	10,600.00	96.36%	96.36%	是	4,581,460.00
福建安 砂建福 水泥有 限公司	全资 子公司	永安 市	水泥 生产 制造	35,000.00	水泥、熟 料、包装 袋的生产 销售；原 料、工业 废料购销	35,000.00	100.00%	100.00%	是	
福州炼 石水泥 有限公 司	全资 子公司	闽 候 县	水泥 生产 制造	4,700.00	水泥生产 销售，水 泥技术服 务	4,727.50	100.00%	100.00%	是	
福建永 安建福 水泥有 限公司	全资 子公司	永 安 市	水泥 生产 制造	2,900.00	水泥、熟 料、包装 袋的生产 购销；原 料、工业 废料购销	3,082.17	100.00%	100.00%	是	

注：目前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处于歇业状态，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仍将继续寻找新的大厦资产受让方。截止本期末，公司对其长期投资已减计为零，故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福建省闽乐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将乐县	水泥生产制造	635.75	水泥熟料生产销售、石灰石开采	607.50	95.60%	95.60%	是	2,718.47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 2009 年度增加一家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具体情况为：2010 年度公司以现金和固定资产出资 30,821,713.50 元（其中：货币出资 10,000,000.00 元，固定资产出资 20,821,713.50 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30,360,726.20	-460,987.3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90,472.93			101,884.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9,445,035.86			221,545,814.9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8,660,427.09			124,142,140.29
合计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45,336,332.12 元，保函保证金存款 21,324,054.00 元，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12,000,0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2,276,396.78	71,777,438.52
合计	82,276,396.78	71,777,438.52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60,907,191.16 元。

3、应收账款

(1)

A、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932,210.47	100.00	59,764,800.86	61.03	108,128,218.53	100.00	60,423,145.04	55.88
账龄组合	97,932,210.47	100.00	59,764,800.86	61.03	108,128,218.53	100.00	60,423,145.04	55.88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7,932,210.47	100.00	59,764,800.86	61.03	108,128,218.53	100.00	60,423,145.04	55.88

B、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内(含1年)	37,436,431.41	38.23	1,871,821.57	5.00	46,537,102.58	43.04	2,326,855.13	5.00
1-2年(含2年)	1,465,490.86	1.50	293,098.17	20.00	1,544,815.44	1.43	308,963.09	20.00
2-3年(含3年)	925,359.77	0.94	277,607.92	30.00	2,013,546.94	1.86	604,064.08	30.00
3-4年(含4年)	1,170,780.61	1.20	585,390.31	50.00	986,324.68	0.91	493,162.34	50.00
4-5年(含5年)	986,324.68	1.01	789,059.75	80.00	1,781,642.46	1.65	1,425,313.97	80.00
5年以上	55,947,823.14	57.12	55,947,823.14	100.00	55,264,786.43	51.11	55,264,786.43	100.00
合计	97,932,210.47	100.00	59,764,800.86	61.03	108,128,218.53	100.00	60,423,145.04	55.8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37,436,431.41	38.23	1,871,821.57	46,537,102.58	43.04	2,326,855.13
1-2年	1,465,490.86	1.50	293,098.17	1,544,815.44	1.43	308,963.09
2-3年	925,359.77	0.94	277,607.92	2,013,546.94	1.86	604,064.08
3-4年	1,170,780.61	1.20	585,390.31	986,324.68	0.91	493,162.34
4-5年	986,324.68	1.01	789,059.75	1,781,642.46	1.65	1,425,313.97
5年以上	55,947,823.14	57.12	55,947,823.14	55,264,786.43	51.11	55,264,786.43
合计	97,932,210.47	100.00	59,764,800.86	108,128,218.53	100.00	60,423,145.04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419,045.64	1年以内	7.58
福州渔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707,470.52	1年以内	6.85
向莆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6,559.17	1年以内	5.61
福州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4,382.19	1年以内	5.30
福清江镜供销社建材部	非关联方	5,134,869.29	5年以上	5.24
合计		29,952,326.81		30.58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9,141.48	0.17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73,427.00	0.59
合计		742,568.48	0.76

4、其他应收款

(1)

A、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0,000.00	8.22			5,000,000.00	8.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825,456.40	81.88	41,392,074.71	83.07	46,930,107.41	80.85	40,405,876.11	86.10
账龄组合	49,825,456.40	81.88	41,392,074.71	83.07	46,930,107.41	80.85	40,405,876.11	86.10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22,101.27	9.90	2,372,094.62	39.39	6,119,964.63	10.54	2,482,886.14	40.57
合计	60,847,557.67	100.00	43,764,169.33	71.92	58,050,072.04	100.00	42,888,762.25	73.88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永安市安砂镇政府	5,000,000.00			系政府借款用于支付公司矿山和厂区居民搬迁费用,协议约定自安砂项目投产之日起分三年从上交的石灰石价款中扣回
合计	5,000,000.00			

B、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内(含1年)	7,567,812.34	12.45	378,194.19	5.00	4,866,213.99	8.38	244,651.24	5.03
1-2年(含2年)	794,680.76	1.31	160,065.04	20.14	451,788.00	0.78	124,857.86	27.64
2-3年(含3年)	319,019.61	0.52	125,893.61	39.46	8,224,263.04	14.17	2,674,123.70	32.52
3-4年(含4年)	8,107,870.62	13.32	2,717,714.41	33.52	271,503.33	0.47	135,751.66	50.00
4-5年(含5年)	148,968.85	0.24	119,175.08	80.00	4,449,237.01	7.66	3,559,389.61	80.00
5年以上	43,909,205.49	72.16	40,263,127.00	91.70	39,787,066.67	68.54	36,149,988.18	90.86
合计	60,847,557.67	100.00	43,764,169.33	71.92	58,050,072.04	100.00	42,888,762.25	73.8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7,563,884.18	15.18	378,194.19	4,864,802.89	10.37	243,240.14
1-2年	793,269.66	1.59	158,653.94	408,662.67	0.87	81,732.53
2-3年	275,894.28	0.55	82,768.28	785,913.33	1.67	235,773.99
3-4年	780,312.43	1.57	390,156.22	271,503.33	0.58	135,751.66
4-5年	148,968.85	0.30	119,175.08	4,449,237.01	9.48	3,559,389.61
5年以上	40,263,127.00	80.81	40,263,127.00	36,149,988.18	77.03	36,149,988.18
合计	49,825,456.40	100.00	41,392,074.71	46,930,107.41	100.00	40,405,876.11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2,372,094.62	2,372,094.62	100%	估计无法收回
永安市住房基金中心	2,779,320.90			资金存款性质、不计提
房管财政专户	870,685.75			资金存款性质、不计提
合计	6,022,101.27	2,372,094.6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苏锦华	备用金	0.08	清理尾款	非关联
炼石厂人力资源部	备用金	0.01	清理尾款	非关联
合计		0.09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利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51,260.00	5年以上	22.27
香港原野	非关联方	6,160,000.00	5年以上	10.12
永安市安砂镇政府	非关联方	5,000,000.00	3-4年	8.22
顺昌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3,595,052.00	5年以上	5.91
永安市住房基金中心	非关联方	2,779,320.90	5年以上	4.57
合计		31,085,632.90		51.09

(7)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0,395.70	0.74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联营企业	2,372,094.62	3.90
福建盛唐广告公司	子公司的投资单位	1,983,411.00	3.26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18,969.59	2.17
合计		6,124,870.91	10.07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1年以内	42,992,092.31	73.70	121,350,904.28	85.42
1-2年	10,677,294.52	18.31	20,522,454.95	14.45
2-3年	4,507,742.45	7.73	91,990.00	0.06
3-4年	66,200.00	0.11	0.02	0.00
4-5年			54,720.00	0.04
5年以上	86,592.36	0.15	36,872.36	0.03
合计	58,329,921.64	100.00	142,056,941.61	100.00

注：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系尚未结算的工程设备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杭州中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5,204.20	2010年	预付工程款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7,490,000.00	2010年	预付购煤款
南平电业局	供电方	7,380,005.48	2010年	预付电费
漳平市振鸿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0,863.92	2010年	预付熟料款
福建顺昌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6,000.00	2008年	预付采矿权
合计		32,312,073.60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58.9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福建安砂

建福水泥有限公司上期预付的工程设备款本期结算转入在建工程。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物资采购				39,206.35		39,206.35
原材料	143,366,786.08	76,503.84	143,290,282.24	115,186,998.21	2,200,030.96	112,986,967.25
库存商品	63,810,654.81		63,810,654.81	50,515,786.70		50,515,786.70
包装物	1,910,148.09		1,910,148.09	1,114,787.09		1,114,787.09
生产成本	1,627,414.37		1,627,414.37	4,534,480.68		4,534,480.68
材料成本差异	-3,286,818.48		-3,286,818.48	-3,592,715.26		-3,592,715.26
低值易耗品	155,582.75		155,582.75	163,949.05		163,949.05
工程成本	384,842.55		384,842.55	315,999.16		315,999.16
合计	207,968,610.17	76,503.84	207,892,106.33	168,278,491.98	2,200,030.96	166,078,461.0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200,030.96			2,123,527.12	76,503.84
合计	2,200,030.96			2,123,527.12	76,503.84

注：期末存货无抵押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费用-保险费	1,026,935.71	1,256,231.17
待摊费用-报刊费	94,651.76	103,904.06
待摊费用-待抵扣进项税	2,302,494.84	4,124,514.88
待摊费用-其他	21,186.33	187,960.36
合计	3,445,268.64	5,672,610.47

注：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39.26%，主要原因是：期末待抵扣进项税较期初减少。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可供出售债券		
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17,696,312.00	1,293,112,552.00
3、其他		
合计	917,696,312.00	1,293,112,552.00

期末按照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收盘价计量，其中

股票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收盘价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	36,135,040.00	24.05	869,047,712.00
兴业证券	3,003,000.00	16.20	48,648,600.00
合计	39,138,040.00		917,696,312.00

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29.03%，主要原因是：（1）公司年初持有 3,207.92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由于本期出售 236 万股，同时兴业银行股价从期初 40.31 元/股下跌至期末 24.05 元/股，上述两因素相应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8,365,792.00 元；（2）公司以 18 元/股的价格参与兴业银行本年配股，增加股份 6,415,840.00 股，期末以 24.05 元/股确认（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154,300,952.00 元；（3）公司持有的兴业证券股票 300.3 万股，该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报挂牌上市，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期一年，从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期末收盘价 16.20 元/股计量，确认（增加）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 48,648,600.00 元。

注 2：公司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签订《反担保质押协议》。该协议约定：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贷款本金 17,200 万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作为出质人，将持有的兴业银行普通股 1,000 万股质押给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反担保质押物。

注 3：公司与华夏银行福州分行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签订《质押担保协议》，该协议约定：以 1,000 万股兴业银行股份质押给华夏银行福州分行，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水泥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福州分行的 8,000 万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

注 4：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签订《股票质押合同》，该协议约定：以 700 万股兴业银行股份质押给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的 15,000 万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

注 5：本期实际收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股利 16,039,600.00 元。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联营企业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有限公司	厦门市	盖小健	建材、装饰材料销售	80万元	25.00%	25.00%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厦门市	卢定新	水泥建材五金汽配等批发零售	1010万元	42.90%	42.90%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有限公司	永安市		服装生产和来料加工	150万元	45.30%	45.30%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有限公司	三明市	李宝卫	清算本企业债权债务等	756万元	44.93%	44.93%
闽榕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有限公司	福州市		水泥批发、零售	60万元	33.33%	33.3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有限公司	仙游县		水泥批发、零售	40万元	50.00%	50.0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有限公司	莆田市		水泥批发、零售	20万元	50.00%	5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25,873.26	2,925,873.26	-2,925,873.26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00,000.00			
闽榕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42,137.00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权益法	3,400,000.00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	1,231,588.54		1,231,588.54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三明市三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95,000.00	1,535,388.00		1,535,388.0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173,793.23	173,793.23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308,330.62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成本法	4,400,800.00	10,568,345.00		10,568,345.00
合计		24,887,603.49	17,693,318.65	-2,925,873.26	14,767,445.3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00	90.00		
闽榕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权益法	33.33	33.33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权益法	42.90	42.90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权益法	44.93	44.93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权益法	25.00	25.00	1,231,588.54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9.00	9.00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成本法	45.30	45.30	750,000.00	
三明市三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1	5.91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成本法			10,568,345.00	
合 计				13,032,057.39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1,231,588.54			1,231,588.54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173,793.23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308,330.62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10,568,345.00			10,568,345.00	
合 计	13,032,057.39			13,032,057.39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6,078,612.50			6,078,612.50
1、房屋、建筑物	6,078,612.50			6,078,612.50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89,777.77	131,298.00		1,421,075.77
1、房屋、建筑物	1,289,777.77	131,298.00		1,421,075.77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788,834.73	-131,298.00		4,657,536.73
1、房屋、建筑物	4,788,834.73	-131,298.00		4,657,536.73
2、土地使用权				

注：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31,298.00 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68,658,854.44	90,565,434.16		88,236,796.68	2,070,987,491.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810,404,141.24	43,498,678.61		14,260,169.77	839,642,650.08
机器设备	1,172,817,559.78	43,415,965.89		72,412,306.83	1,143,821,218.84
运输设备	60,656,387.96	2,534,745.00		1,320,231.24	61,870,901.72
其他	24,780,765.46	1,116,044.66		244,088.84	25,652,721.2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32,355,845.99	96,227,796.06		55,716,693.91	972,866,948.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93,996,938.86	28,758,400.59		9,176,709.56	313,578,629.89
机器设备	590,527,283.80	59,468,139.18		45,374,144.70	604,621,278.28
运输设备	32,308,886.59	5,672,857.24		952,018.46	37,029,725.37
其他	15,522,736.74	2,328,399.05		213,821.19	17,637,314.6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25,973,635.02			26,530,853.38	99,442,781.64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162,437.86			2,743,766.75	33,418,671.11
机器设备	86,787,908.49			23,732,676.63	63,055,231.86
运输设备	2,558,549.65			51,848.48	2,506,701.17
其他	464,739.02			2,561.52	462,177.5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10,329,373.43	-5,662,361.90		5,989,249.39	998,677,762.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480,244,764.52	14,740,278.02		2,339,693.46	492,645,349.08
机器设备	495,502,367.49	-16,052,173.29		3,305,485.50	476,144,708.70
运输设备	25,788,951.72	-3,138,112.24		316,364.30	22,334,475.18
其他	8,793,289.70	-1,212,354.39		27,706.13	7,553,229.18

本期折旧额 96,227,796.06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3,170,234.28 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系公司于 2006 年租入的 3# 窑冷却机风机电机节电设备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492,220.80	226,790.72	265,430.08

注1：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详见“附注五、2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2：本期无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竣工决算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鹧鸪山工程	15,607,583.65	15,607,583.65		15,607,583.65	15,607,583.65	
泉港金泉福中转站	147,337.00		147,337.00	147,337.00		147,337.00
永安金银湖7号窑项目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安砂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生产线建设项目	497,769,935.80		497,769,935.80	196,464,482.44		196,464,482.44
安砂余热发电建设项目	21,598,971.87		21,598,971.87	10,000.00		10,000.00
小陶项目	759,660.00		759,660.00	750,000.00		750,000.00
福州炼石项目				40,442,029.91		40,442,029.91
十号窑	2,694,059.50		2,694,059.50	2,661,663.00		2,661,663.00
炼石厂8号窑余热发电项目				2,663,670.18		2,663,670.18
建福厂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700,554.35		700,554.35			
其他工程	8,502,922.91	2,114,055.23	6,388,867.68	6,921,099.48	2,114,055.23	4,807,044.25
合计	547,851,025.08	17,721,638.88	530,129,386.20	265,737,865.66	17,721,638.88	248,016,226.7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鹧鸪山工程	15,607,583.65						自筹	15,607,583.65
八号窑	-	3,613,114.38	3,613,114.38				自筹	
安砂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生产线建设项目	196,464,482.44	301,305,453.36			30,091,567.50	15,318,537.50	自筹	497,769,935.80
安砂余热发电建设项目	10,000.00	21,588,971.87					自筹	21,598,971.87
小陶项目	750,000.00	9,660.00					自筹	759,660.00
福州炼石项目	40,442,029.91	10,266,408.82	50,708,438.73		881,280.00		自筹	
炼石厂十号窑	2,661,663.00	32,396.50					自筹	2,694,059.50
炼石厂8号窑余热发电项目	2,663,670.18	15,678,615.54	18,342,285.72		250,800.19	250,800.19	自筹	
建福厂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700,554.35					自筹	700,554.35
合计	258,599,429.18	353,195,174.82	72,663,838.83		31,223,647.69	15,569,337.69		539,130,765.17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矿山工程	15,607,583.65			15,607,583.65	
其他工程	2,114,055.23			2,114,055.23	
合计	17,721,638.88			17,721,638.88	

(4) 上列项目资本化利息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炼石厂8号窑余热发电项目		250,800.19	250,800.19	
福州炼石项目	881,280.00		881,280.00	
安砂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生产线建设项目	14,773,030.00	15,318,537.50		30,091,567.50
合计	15,654,310.00	15,569,337.69	1,132,080.19	30,091,567.50

14、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1,642,374.61	2,819,709.92	2,805,907.04	1,656,177.49
合计	1,642,374.61	2,819,709.92	2,805,907.04	1,656,177.49

(2)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641,660.97		3,300.00	638,360.97
合计	641,660.97		3,300.00	638,360.97

15、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转入清理的原因
高崎中转库拆迁		137,230.74	
合计		137,230.74	

1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238,617,076.25	36,062,860.60	13,000,000.00	261,679,936.85
1、土地使用权	220,816,286.19		13,000,000.00	207,816,286.19
2、散泥罐使用权	10,393,635.00			10,393,635.00
3、软件	3,585,355.06	278,290.60		3,863,645.66
4、采矿权出让金	3,772,300.00	35,784,570.00		39,556,870.00
5、其他	49,500.00			49,5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4,977,299.21	4,557,230.87		49,534,530.08
1、土地使用权	34,612,706.01	2,947,176.72		37,559,882.73
2、散泥罐使用权	7,505,669.93	833,301.84		8,338,971.77
3、软件	1,315,596.35	384,899.75		1,700,496.10
4、采矿权出让金	1,515,368.36	386,902.56		1,902,270.92
5、其他	27,958.56	4,950.00		32,908.5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1,613,664.75			21,613,664.75
1、土地使用权	21,613,664.75			21,613,664.75
2、散泥罐使用权				
3、软件				
4、采矿权出让金				
5、其他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2,026,112.29	31,505,629.73	13,000,000.00	190,531,742.02
1、土地使用权	164,589,915.43	-2,947,176.72	13,000,000.00	148,642,738.71
2、散泥罐使用权	2,887,965.07	-833,301.84		2,054,663.23
3、软件	2,269,758.71	-106,609.15		2,163,149.56
4、采矿权出让金	2,256,931.64	35,397,667.44		37,654,599.08
5、其他	21,541.44	-4,950.00		16,591.44

注1：本期摊销额4,557,230.87元。

注2：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部份土地使用权存在抵押情况，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2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3：无形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10.76%，主要原因是本期全资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采矿出让金增加 35,784,570.00 元。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累计摊销	期末数
鹧鸪山矿山	2,748,823.88	1,347,556.79		104,127.84		1,505,394.93	1,243,428.95
罗厝岩矿山	2,306,761.19	1,326,694.99		71,876.40		1,051,942.60	1,254,818.59
3.5KV送电线路改造	800,000.00	26,666.32		26,666.32		800,000.00	
鹧鸪山征地费	20,350,000.00	14,244,993.00		678,333.00		6,783,340.00	13,566,660.00
金银湖矿山使用费	13,959,329.33	7,784,204.65	1,730,000.00	1,363,757.08		5,808,881.76	8,150,447.57
闽乐采矿权出让价款	73,348.00	32,931.70		17,962.80		58,379.10	14,968.90
合计	40,238,262.40	24,763,047.45	1,730,000.00	2,262,723.44		16,007,938.39	24,230,324.01

注：本期摊销2,262,723.44元。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02,287.59	418,624.79
存货跌价准备	19,125.96	491,170.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	4,783,884.45	8,785,575.35
工资	657,891.09	695,149.34
内退人员费用	8,558,339.07	10,572,522.79
政府补助	4,557,202.45	4,593,721.44
其他	623,296.20	329,494.96
小计	19,502,026.81	25,886,25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5,771,774.46	285,119,187.27
小计	165,771,774.46	285,119,187.27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41.86%，主要原因是：（1）公司年初持有的 3,207.92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列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由于本期出售 236 万股，同时兴业银行股价从期初 40.31 元/股下跌至期末 24.05

元/股，上述两因素的变动相应减少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482,052.49 元；(2) 公司以 18 元/股的价格参与兴业银行本年配股而增加兴业银行股票 6,415,840.00 股，列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本期期末以 24.05 元/股的收盘价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3,958.00 元；(3) 公司持有的兴业证券股票 300.3 万股，该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报挂牌上市，以期末收盘价 16.20 元/股计量，确认（增加）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30,681.68 元。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6,309,629.20	155,605,040.33
可抵扣亏损	155,479,635.72	145,012,673.86
合计	311,789,264.92	300,617,714.1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0年		11,834,215.84	
2011年	10,979,844.69	11,082,145.75	
2012年	5,353,502.13	5,356,178.52	
2013年	31,682,479.65	31,682,479.65	
2014年	84,250,825.86	85,057,654.10	
2015年	23,212,983.39		
合计	155,479,635.72	145,012,673.86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纳税差异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3,087,097.85
可抵扣差异	
坏账准备	103,528,970.19
存货跌价准备	76,503.84
存货--未实现销售利润	2,493,184.81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000,000.0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3,032,057.3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	19,135,537.80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638,360.9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721,638.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1,613,664.75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	2,631,564.37
应付职工薪酬--内退人员费用	34,233,356.25
专项应付款和递延收益（政府补贴）	18,228,809.79

19、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3,311,907.29	217,062.99		0.09	103,528,970.19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00,030.96			2,123,527.12	76,503.8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032,057.39				13,032,057.3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5,973,635.02			26,530,853.38	99,442,781.64
五、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641,660.97			3,300.00	638,360.97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721,638.88				17,721,638.88
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1,613,664.75				21,613,664.75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85,494,595.26	217,062.99		28,657,680.59	257,053,977.66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坑边水泥厂委托贷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坑边水泥厂委托贷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止本期末，公司以炼石厂的房屋土地及机器设备为抵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永安支行借入10,300万元，以建福厂的土地、房屋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福州鼓楼支行申请借款额度为4,500万元（期末实际借款为3,850万元）；以建福大厦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顺昌县支行申请借款额度为4,700万元（期末实际借款为3,550万元）。本公司为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担保向中国银行永安支行借入27,000万元，同时，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以在建水泥生产线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本公司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永安支行借款7,000万元。公司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5月13日签订《反担保质押协议》，该协议约定：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贷款本金17,200万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作为出质人，将持有的兴业银行普通股1,000万股质押给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反担保质押物。公司与华夏银行福州分行于2009年5月13日签订《质押担保协议》，该协议约定：以1,000万股兴业银行普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福州分行，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福州分行的8,000万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于2010年7月16日签订《股票质押合同》，该协议约定：以700万股兴业银行普通股质押给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的15,000万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177,000,000.00	202,500,000.00
质押借款	75,000,000.00	85,000,000.00
保证借款	406,490,000.00	311,000,000.00
合计	658,490,000.00	628,500,000.00

注 1：上述借款无已到期未偿还的情况

注 2：期末抵押借款 17,700 万元，其中：以公司炼石厂房屋建筑土地及机器设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借款 10,300 万元；以公司建福厂房屋建筑及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借款 3,850 万元；以公司福州建福大厦向中国农业银行顺昌县支行借款 3,550 万元。

注 3：期末质押借款 7,500 万元，其中：公司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签订《反担保质押协议》，该协议约定：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贷款本金 17,200 万元（包括短期借款 7,500 万元、长期借款 9,700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于 2010 年 7 月到期部分 2,500 万元已归还，当前余额为 7,200 万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作为出质人，将持有的兴业银行普通股 1,000 万股质押给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反担保质押物。

注 4：期末保证借款 40,649 万元，其中：由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借款 3,150 万元，向民生银行福州闽江支行借款 7,5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顺昌县支行借款 7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借款 3,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永安支行借款 3,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永安支行借款 3,000 万元，向海峡银行借款 3,500 万元，向招商银行借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由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借款 10,000 万元提供担保；由本公司为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永安支行借款 4,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五四支行借款 799 万元提供担保。

23、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6,767,332.12	138,115,900.00
合 计	136,767,332.12	138,115,900.00

注 1：期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注 2：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36,767,332.12 元。

24、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1年以内	131,768,441.16	94.79	113,367,956.15	95.92
1-2年	5,785,448.14	4.16	2,142,253.60	1.81
2-3年	573,089.12	0.41	2,639,107.49	2.24
3年以上	893,231.93	0.64	38,809.78	0.03
合计	139,020,210.35	100.00	118,188,127.02	100.00

(2) 应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年限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南平电业局	6,323,068.90	电费	1年以内	4.55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3,620,012.94	工程款	1年以内	2.60
漳平市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3,110,286.90	货款	1年以内	2.24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闽侯供电局	2,437,003.20	电费	1年以内	1.75
永安市瑞艺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732,246.92	大修费	1年以内	1.25
合计	17,222,618.86			12.39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5、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1年以内	54,357,985.71	93.72	15,019,442.17	84.10
1-2年	1,253,052.97	2.16	851,292.61	4.77
2-3年	804,503.84	1.39	187,910.33	1.05
3年以上	1,584,803.11	2.73	1,800,755.14	10.08
合计	58,000,345.63	100.00	17,859,400.25	100.00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南平宁武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303,425.82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7.42
福州宝榕贸易有限公司	2,960,000.00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5.10
福建省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2,653,093.28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57
福建航建散装水泥贸易有限公司	2,483,328.82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28
福建泉州大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384,749.60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11
合计	14,784,597.52			25.48

(2)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关联方款项。
 (4)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5) 预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224.76%, 主要是预收货款增加。

2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88,387.37	82,663,010.39	72,181,038.49	13,270,359.27
二、职工福利费		7,742,331.47	7,742,331.47	
三、社会保险费	8,823,426.53	21,628,366.49	22,378,056.13	8,073,736.8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98,310.21	4,101,080.60	4,110,372.73	789,018.08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7,091,735.23	13,907,175.78	14,580,815.64	6,418,095.37
3. 年金缴费	81,734.00	1,177,620.73	995,748.73	263,606.00
4. 失业保险费	671,885.65	834,764.48	962,740.95	543,909.18
5. 工伤保险费	80,343.11	1,106,936.26	1,185,436.65	1,842.72
6. 生育保险费	99,418.33	500,788.64	542,941.43	57,265.54
四、住房公积金	120,950.40	5,928,642.00	5,692,716.00	356,876.40
五、工会经费和职教费	995,968.73	1,799,525.29	1,990,899.22	804,594.8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含内退费用)	42,288,038.23	1,813,146.72	8,179,423.28	35,921,761.67
八、其他		3,231,854.33	3,231,854.33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55,016,771.26	124,806,876.69	121,396,318.92	58,427,329.03

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7、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增值税	-38,890,347.17	-17,515,146.11
2. 所得税	5,782,903.70	34,841.24
3. 个人所得税	-1,013,358.97	28,623.85
4. 印花税	310,962.98	438,053.76
5. 营业税	91,796.23	58,970.32
6. 城建税	812,957.87	89,196.95
7. 房产税	2,405,738.86	1,938,557.32
8. 教育费附加	689,914.88	334,501.76
10. 资源税	1,445,243.34	887,873.85
10. 矿山资源补偿费	1,154,835.75	2,042,419.18
11. 社会事业发展费	92,543.26	92,543.26
12. 基础设施费	218,707.25	218,707.25
13. 其他税费	5,648,093.07	3,338,842.33
合计	-21,250,008.95	-8,012,015.04

注：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165.23%，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投产，本期留抵的固定资产增值税进项税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的减少。

28、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1年以内	105,821,586.03	86.22	22,711,621.58	57.32
1-2年	3,031,725.97	2.47	4,274,780.30	10.79
2-3年	1,780,842.87	1.45	238,524.22	0.60
3年以上	12,107,050.21	9.86	12,397,808.76	31.29
合计	122,741,205.08	100.00	39,622,734.86	100.00

(2) 其它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0年	借款
代管国有资金	5,655,315.69	2000年	代管
福州宝榕贸易有限公司	3,780,000.00	2010年	保证金
福建省国顺物流有限公司	3,855,000.00	2010年	保证金
江西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	3,104,697.00	2010年	保证金及工程余款
合计	86,395,012.69		

(3) 本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	1,260,000.00	1,220,000.00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432,194.56	256,215.76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150,693.28	129,168.00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71,992,887.84	1,605,383.76

(4)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209.77%，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新增借款 7,000 万元。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年末结存的原因
预提费用-运费	98,000.00	98,000.00	未支付的运费
递延收益	10,933,333.34	7,044,166.67	散装水泥设施拨款、脱硫石膏技改补助、余热发电项目拨款、产业调整振兴项目补助
预提费用-其他	58,194.00	165,500.39	
合计	11,089,527.34	7,307,667.06	

注：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51.75%，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11,715.98	32,564,567.4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117,146.88	2,057,146.88
合计	211,128,862.86	34,621,714.3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389.40	4,389.4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7,326.58	7,560,178.02
合计	200,011,715.98	32,564,567.42

注 1：期末抵押借款 2,000 万元系由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永安农行借款。

注 2：期末质押借款 5,000 万元，其中，以兴业银行股票质押，向兴业银行福州环球支行借款 2,500 万元，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借款 2,500 万元。

注 3：期末保证借款 130,007,326.58 元，其中 8,007,326.58 元系由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昌支行担保借款；8,000 万元系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为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的借款；3,000 万元系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担保的借款；1,200 万元系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担保的借款。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鹧鸪山征地费	1,100,000.00	1,100,000.00
金银湖矿山采矿权出让金	600,000.00	600,000.00
安砂采矿权出让金	9,060,000.00	
融资租赁费	357,146.88	357,146.88
合计	11,117,146.88	2,057,146.88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509.82%，主要原因是：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上期末增加；本期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采矿权出让金较上期增加 9,060,000.00 元，具体内容为：根据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本期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定的采矿权出让合同，2011 年应付采矿权出让金 906 万元，2012 年应付采矿权出让金 905.75 万元(已在长期应付款列示)。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保证借款	377,474,591.42	453,481,918.00
合计	679,474,591.42	775,481,918.00

注 1:期末抵押借款 5,000 万元,系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永安支行借款 5,000 万元。

注 2:期末质押借款 25,200 万元,其中:向兴业银行福州环球支行的质押借款 4,700 万元;以兴业银行普通股 700 万股为质押物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借款 12,500 万元;以 1,000 万股兴业银行普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福州分行,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福州分行的 8,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注 3:期末保证借款 377,474,591.42 元,其中:由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借款 6,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顺昌支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担保;由本公司为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借款 24,000 万元,为子公司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五四支行借款 2,400 万元提供担保;由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昌支行借款 3,474,591.42 元提供担保。

注 4:长期借款期末数无逾期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2009.9.11	2012.6-2012.12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2008.12.29	2014.12	人民币	48,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2009.2.20	2013.6-2013.12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2009.3.27	2012.12-2013.6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永安支行	2005.5.17	2012.11.16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58,000,000.00	260,000,000.00

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限
应付融资租赁款	72,000.00	72,000.00	
安砂采矿权出让费	9,057,500.00		
鹧鸪山矿山征地费	7,700,000.00	8,525,000.00	
合 计	16,829,500.00	8,597,000.00	

注 1：长期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95.76%，主要原因是本期采矿权出让金较上期增加 18,117,500.00 元，具体内容为：根据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本期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定的采矿权出让合同，2011 年应付采矿权出让金 906 万元（已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列示），2012 年应付采矿权出让金 905.75 万元。

注 2：公司与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关于开采鹧鸪山、后门头、寨岩三座矿山的合同书》，至 2018 年，公司每年补偿曹远镇人民政府 110.00 万元，获取三座矿山开采权，本期末尚未支付的征地补偿费余额为 88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应付款为 110.00 万元。

33、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余热发电项目拨款	6,429,444.44		473,333.33	5,956,111.11	余热发电项目拨款
ERP网络信息项目拨款	3,061,274.67		331,909.33	2,729,365.34	ERP网络信息项目拨款
散装水泥专项拨款	1,840,000.00		230,000.00	1,610,000.00	散装水泥专项拨款
合计	11,330,719.11		1,035,242.66	10,295,476.45	

34、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股份							
3、其他内资持股							
4、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81,873,666						381,873,6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81,873,666						381,873,666
三、股份总数	381,873,666						381,873,666

35、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64,350,254.51			164,350,254.51
其他资本公积	911,548,807.71		358,042,238.41	553,506,569.30
合计	1,075,899,062.22		358,042,238.41	717,856,823.81

注：资本公积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33.28%，主要原因是：（1）公司持有的 3,207.92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列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由于本期出售兴业银行股票 236 万股，同时兴业银行股价从 40.31 元/股下跌至期末 24.05 元/股，上述两因素的变动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421,446,157.47 元；（2）公司以 18 元/股的价格参与兴业银行本年配股，增加兴业银行股票 6,415,840.00 股，列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期末以 24.05 元/股收盘价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9,111,874.00 元；（3）公司持有的兴业证券股票 300.3 万股，该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报挂牌上市，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期一年，从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以期末收盘价 16.20 元/股计量，确认（增加）该项资本公积 34,292,045.06 元。

3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857,445.87			15,857,445.87
任意盈余公积	10,083,152.84			10,083,152.84
合计	25,940,598.71			25,940,598.71

37、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963,488.7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963,488.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6,242.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27,245.80	

3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49,205,086.79	1,146,691,468.45
其他业务收入	7,044,955.33	2,510,126.25
合计	1,356,250,042.12	1,149,201,594.70

(2)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089,539,251.78	1,004,424,650.61
其他业务支出	2,013,088.87	934,802.16
合计	1,091,552,340.65	1,005,359,452.7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水泥	1,495,356,803.73	1,300,970,194.84	1,371,393,493.77	1,241,145,049.91
熟料	330,179,325.36	266,706,312.69	106,692,020.71	97,980,873.85
其他	12,320,968.63	8,629,203.27	12,479,310.21	9,943,965.75
内部交易抵销	-488,652,010.93	-486,766,459.02	-343,873,356.24	-344,645,238.90
合计	1,349,205,086.79	1,089,539,251.78	1,146,691,468.45	1,004,424,650.6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向莆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22,757,857.27	9.05
福建省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79,088,497.19	5.83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41,286,201.00	3.04
福建泉州大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687,262.45	2.78
福建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278,443.10	2.31
合计	312,098,261.01	23.01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43,573.71	345,465.30	5%
城建税	3,497,034.19	3,381,250.78	7%、5%
教育附加费	2,590,802.50	2,445,243.86	4%
其他	71.99	134.89	
合计	6,431,482.39	6,172,094.83	

40、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96,724.70	5,713,060.37
折旧	1,956,074.69	1,204,888.40
水电费	1,558,145.73	1,952,136.43
包装费	52,188,127.44	60,394,425.90
运费	6,033,647.47	28,152,246.93
代理费	6,214,150.60	7,737,965.20
专用线费用	3,211,070.09	4,407,044.00
自备车	8,454,332.66	3,177,434.82
散装基金	2,106,761.61	2,596,829.40
其他	7,951,849.64	10,578,345.34
合计	93,470,884.63	125,914,376.79

4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168,726.79	49,361,749.55
业务招待费	2,635,385.04	2,720,578.11
修理费	50,163,404.15	47,226,916.12
折旧	6,578,177.85	6,355,202.08
无形资产摊销	4,103,129.63	4,031,122.09
房产税	3,482,510.45	3,259,864.07
土地使用税	4,843,201.21	4,759,143.39
矿产资源补偿费	3,093,340.31	2,984,974.85
排污费	2,165,537.00	2,185,646.89
采矿使用费	2,163,000.00	2,163,000.00
其他	19,199,857.82	18,766,041.48
合计	136,596,270.25	143,814,238.63

42、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283,308.77	64,365,643.80
减：利息收入	2,578,046.54	2,567,727.36
加：其他	8,681,511.28	8,702,991.53
合计	83,386,773.51	70,500,907.97

43、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3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039,600.00	12,532,129.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67,938.80	111,810,752.11
其他		
合计	64,507,538.80	124,643,181.7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300.00	上期分红
合计		300,300.00	

(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467,938.80	111,810,752.11	公司本期出售兴业银行股票236万股获得的投资收益48,467,938.80元。
合计	48,467,938.80	111,810,752.11	

注 1：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7,062.99	2,828,078.64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837,823.61
合计	217,062.99	9,665,902.25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期数下降 97.7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局对公司 9# 窑（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建福水泥厂 1#窑、2#窑水泥生产线应在上述项目投产前关闭并作为项目验收内容，因此，公司上期对建福水泥厂 1#窑、2#窑相关资产减值情况进行测试，并按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6,837,823.61 元。

4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768,197.57	95,315.23	8,768,197.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768,197.57	95,315.23	8,768,197.5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928,993.99	1,788,916.00	3,028,993.99
罚款	500.00		500.00
其他	1,140,569.67	2,662,087.21	1,040,569.67
合计	12,838,261.23	4,546,318.44	12,838,261.2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散装水泥设备补助	497,500.00	600,000.00
余热发电	686,666.66	686,666.67
ERP网络信息	389,909.33	389,749.33
脱硫石膏替代天然石膏技术改造	150,000.00	112,500.00
洪灾补助	600,000.00	
环保补贴	80,000.00	
淘汰落后产能财政补贴	500,000.00	
其他	24,918.00	
合计	2,928,993.99	1,788,916.00

注：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期数增长 182.39%，主要增加的原因是：本期公司所属的建福水泥厂通过招拍挂处置已停产的 1#和 2#窑资产取得的价款高于账面值获得收益 8,411,569.24 元；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0,233.65	1,155,582.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10,233.65	1,155,582.7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捐赠赞助	352,568.47	303,407.75
滞纳金、赔罚款	29,963.42	55,265.96
其他	164,983.35	916,423.18
合计	1,357,748.89	2,430,679.65

注：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期数下降 44.14%，主要原因是：上期处置高崎

散装水泥中转站增加支出 1,123,868.29 元;上期营业外支出-其他项目中列支了交通事故赔偿金 350,000.00 元。

4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012,394.40	173,592.89
递延所得税调整	6,384,232.03	10,050,984.16
合计	12,396,626.43	10,224,577.05

48、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428,921,712.42	821,090,581.18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19,347,412.81	177,319,957.2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8,467,938.80	111,810,752.11
合计	-358,042,238.41	531,959,871.80

注: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数较上期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列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本期兴业银行股票股价从期初 40.31 元/股下跌至期末 24.05 元/股,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358,042,238.41 元,而上期公司所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股价从上期期初 14.60 元/股上涨至上期期末 40.31 元/股,相应地增加资本公积 531,959,871.80 元。

4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4,926,999.24	13,565,657.9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578,046.54	2,567,727.36
政府补助	5,962,918.00	1,740,000.00
经营租赁的租金	358,974.35	70,000.00
其他	929,116.06	7,848.78
合计	84,756,054.19	17,951,234.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费	1,318,609.89	2,400,823.84
广告费	634,800.00	1,159,992.00
包装费	47,058,780.10	53,228,304.80
专用线费	3,211,070.09	4,983,070.96
散装基金	2,106,761.61	2,596,829.40
运输费及其代理费	12,433,024.41	34,830,228.86
差旅费	1,121,599.85	1,604,935.14
修理费	44,801,611.73	52,926,907.87
咨询费	862,445.00	790,890.00
其他	42,947,886.78	37,095,745.52
合计	156,496,589.46	191,617,728.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龙岩市新罗区岩山福利水泥厂担保金		87,000.00
合计		87,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质勘察费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顾问费	1,245,600.00	1,195,000.00
风险补偿金	2,760,800.00	3,825,800.00
融资额度承诺费	560,722.50	
其他	1,352,101.69	1,193,635.97
合计	5,919,224.19	6,214,435.97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	合并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86,652.41	-95,691,13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7,062.99	9,665,902.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227,796.06	92,555,186.30
无形资产摊销	4,557,230.87	4,869,889.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2,723.44	2,286,32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7,963.92	1,028,55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14.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283,308.77	72,839,741.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507,538.80	-124,643,18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84,232.03	10,050,98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90,118.19	24,351,149.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40,509.55	-61,176,134.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022,374.17	41,855,326.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26,269.38	-21,975,675.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5,789,839.89	305,021,437.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93,904.01	40,768,402.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其中：库存现金	90,472.93	101,884.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9,445,035.86	221,545,814.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660,427.09	124,142,140.2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95,935.88	345,789,839.8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郑盛端	16800万元	28.78	28.78	福建省国资委	48808338X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文(2008)328号“关于部分省属企业整合重组方案的批复”，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公司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合并重组，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嶙	经营建材、金属材料等	厦门	70549436-2	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高嶙	运输散装水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散装水泥等	厦门	26014715-6	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100.00	100.00
永安市建福设备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林述雄	设备维修；配件制作；非标、管道制作安装等	永安	70519222-5	有限责任公司	409.00	87.36	87.36
永安市福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孙少明	汽车运输；汽车、摩托车、工程机械维修等	永安	15819943-5	有限责任公司	125.00	54.18	54.18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王岳平	服务、运输、建材批发零售等	莆田	155353695	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90.00	90.00
泉州泉港金泉福建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何友栋	水泥制品、建材产品等生产	泉州	72791268-4	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	100.00	100.00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何友栋	经营、制造新型建材	漳州	73363679-4	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85.71	85.71
福建省永安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高嶙	水泥、水泥熟料、水泥包装物生产、销售	永安	75737860-3	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96.36	96.36
福建省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何友栋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福州	15814303-6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50.00	50.00
福建省闽乐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高嶙	水泥熟料生产销售、石灰石开采	将乐	155987444-4	有限责任公司	635.75	95.60	95.60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高嶙	水泥、水泥熟料、水泥包装袋的生产、销售	永安	66284358-4	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100.00	100.00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高嶙	水泥生产销售，水泥技术服务	闽侯	68509114-3	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高磷	水泥、熟料、包装袋的生产购销；原料、工业废料购销	永安	66284358-4	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	100.00	100.00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		有限公司	盖小健	联营企业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		国营	盖小健	联营企业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新型建材	15559554-7	国营	李宝卫	联营企业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水泥运输		联营	陈明飞	联营企业
福建省非金属矿工业公司	非金属矿产品	158142455	国营	郑国祥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建材物资公司	建材物资销售	158150092	国营	陈金燕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	石灰石生产	705102947	国营	曾建平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三达水泥粉磨厂	水泥制造	705102955	国营	薛武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建材工业供销公司	建材物资销售	158141591	国营	黄依兴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农房公司	房地产开发	158141954	国营	戴启武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建材工业新技术推广中心	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158159222	国营	郑亨荣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进出口业务	158146907	国营	陈振平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三明新材供销公司	建材贸易	15558062-8	有限责任公司	陈吉毅	三明新材厂的子公司
福州盛唐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	71737349-6	有限责任公司	林述雄	子公司的子公司
福建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院	工程设计	15814891-0	国营	洪海山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厦门振华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零售		国有控股	郭双义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销售	15814353-8	国有独资	黄和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所	建材技术开发研究	488002893	国有独资	沈南生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州建晖贸易公司	非金属矿产品购销	73185508-8	国有控股	薛武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金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73954343-3	国有控股	李建寅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数（不含税）		上期发生数（不含税）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采购货物	采购煤	市场价	26,664,912.97	6.54	34,235,912.91	10.28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采购货物	采购石膏	市场价	5,988,234.09	22.06	3,128,300.20	64.45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采购货物	采购粉煤灰	市场价	1,176,910.92	25.64	103,430.26	1.48
永安市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其自备车运输水泥及代理费	市场价	2,777,083.60	22.67	2,998,868.31	35.20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采购设备	采购设备	协议价	44,796.45		85,950.00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采购煤	市场价	6,401,709.40	1.57		
厦门振华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采购煤	市场价			2,449,311.92	3.58
合计				43,053,647.43		43,001,773.60	

(2) 关联租赁与许可协议情况

①租赁资产：根据合同公司向福建省三达水泥粉磨厂继续租赁资产，年租金540万元，租赁期三年，自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本期支付资产租赁费540万元。

②支付采矿许可证使用费：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炼石水泥厂继续以每年216万元的价格有偿使用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采矿许可证，有偿使用期限3年，自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关联方之间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本公司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2,000	2010.1.11	2011.1.1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2,000	2010.1.20	2011.1.5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1,000	2009.5.27	2012.1.3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3,000	2009.5.27	2012.2.29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4,000	2009.12.16	2012.3.3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4,800	2008.12.29	2014.12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0	2009.2.20	2013.12	否	借款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0	2009.3.27	2013.6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6,000	2009.9.11	2012.12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	2010.6.12	2013.12.2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4,000	2010.6.24	2013.12-2014.12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1,700	2010.10.25	2014.12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2,400	2009.6.30	2012.12.2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1,200	2009.11.27	2013.6.20	否	借款
本公司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799	2010.3.31	2011.3.31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574.0959	2007.5.31	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2007.5.31-2012.5.31,自2008.6起按月还本付息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574.0959	2007.5.31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	2010.1.11	2011.1.10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	2010.1.19	2011.1.18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4.22	2011.4.21	否	借款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5.28	2011.5.28	否	借款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	2009.3.30	2011.12.30	否	借款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	2009.3.30	2011.10.3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500	2010.3.26	2011.3.25	否	借款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00	2010.10.2	2011.10.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10.10.8	2011.10.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950	2010.3.18	2011.3.14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950	2010.4.1	2011.3.4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100	2010.4.9	2011.4.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500	2010.5.4	2011.5.3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500	2010.5.4	2011.5.3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00	2010.8.12	2011.7.3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09.1.4	2012.1.3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9.1.19	2012.1.1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900	2009.3.31	2012.1.1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	2009.4.2	2012.1.1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900	2009.8.21	2012.8.2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80	2010.8.20	2011.8.1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10.8.24	2011.8.1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370	2010.8.31	2011.8.1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500	2010.11.30	2011.5.3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10.11.30	2011.5.3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12.10	2011.12.1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	本公司	3,000	2010.12.10	2011.12.10	否	借款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股)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12.3	2011.7.3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2.11	2011.2.11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500	2010.2.22	2011.2.22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9.4.10	2012.2.1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9.4.10	2012.3.1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9.4.10	2012.4.1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3,000	2010.3.17	2011.3.17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500	2010.3.29	2011.3.29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10.4.8	2011.4.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50	2010.10.14	2011.4.14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50	2010.10.14	2011.4.14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50	2010.10.14	2011.4.14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50	2010.11.12	2011.5.12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50	2010.11.12	2011.5.12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300	2010.11.12	2011.5.12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483	2010.8.24	2011.2.24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490	2010.8.24	2011.2.24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490	2010.9.19	2011.3.19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60	2010.9.19	2011.3.19	否	银行承兑汇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25	2010. 10. 21	2011. 4. 21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95	2010. 10. 21	2011. 4. 21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80	2010. 11. 23	2011. 5. 23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346.5	2010. 11. 23	2011. 5. 23	否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07. 7. 20	合同约定该项目基建贷款总金额 11,7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07. 7. 20 至 2012. 7. 20 止, 于 2011 年 7 月 20 前还款 2,500 万元; 2012 年 7 月 20 日前还款 4,700 万元。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7. 7. 24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000	2007. 11. 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00	2008. 3. 20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300	2008. 4. 2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700	2008. 5. 4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00	2008. 5. 28		否	借款
福建省建材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1,200	2008. 7. 24		否	借款

②反担保质押：公司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签订《反担保质押协议》，该协议约定：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贷款本金 17,200 万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作为出质人，将持有的兴业银行普通股 1,000 万股质押给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反担保质押物。该协议自办妥出质登记之日起生效，至该项贷款的连带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失效。至本期末，该项贷款余额为 14,700 万元，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③担保及风险补偿金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根据与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协议书，本期支付担保风险补偿金计 2,760,800.00 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0.7.1	2011.6.30	流动资金临时周转
	30,000,000.00	2010.8.30	2011.2.28	流动资金临时周转
	20,000,000.00	2010.9.25	2011.2.28	流动资金临时周转
合计	70,0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董事	295,653.00	265,027.60
监事	151,970.20	206,526.64
高级管理人员	731,945.00	434,034.60
合计	1,179,568.20	905,588.8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169,141.48	169,141.48	169,141.48	169,141.48
应收账款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573,427.00	573,427.00	573,427.00	573,427.00
其他应收款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450,395.70	450,395.70	450,395.70	450,395.70
其他应收款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2,372,094.62	2,372,094.62	2,407,977.62	2,407,977.62
其他应收款	盛唐广告公司	1,983,411.00	1,969,846.00	1,983,411.00	1,917,465.40
其他应收款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1,318,969.59	237,533.11	710,917.18	163,458.59
预付账款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0.01			
预付账款	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490,000.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非金属矿业公司			4,780.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			219,301.35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三达石灰石厂	1,260,000.00		1,2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432,194.56		256,215.76	
其他应付款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150,693.28		129,168.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七、或有事项

1、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共计人民币 43,399 万元，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借 款 单 位	担保金 额(万 元)	类型	担保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永安市支行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2,000	借款	2010.1.11-2011.1.10
中国农业银行永安市支行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2,000	借款	2010.1.20-2011.1.5
华夏银行福州分行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1,000	借款	2009.5.17-2012.1.30
华夏银行福州分行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3,000	借款	2009.5.27-2012.2.29
华夏银行福州分行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4,000	借款	2009.12.16-2012.3.30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4,800	借款	2008.12.29-2014.12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0	借款	2009.2.20-2013.12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0	借款	2009.3.27-2013.6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6,000	借款	2009.9.11-2012.12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500	借款	2010.6.12-2013.12.20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4,000	借款	2010.6.24-2014.12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1,700	借款	2010.10.25-2014.12
招商银行五四支行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799	借款	2010.3.31-2011.3.31
招商银行五四支行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2,400	借款	2009.6.30-2012.12.20
招商银行五四支行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1,200	借款	2009.11.27-2013.6.20
合计		43,399		

2、公司的参股公司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期末对外担保的借款余额为 1,289 万元，已逾期未还，本公司对其投资比例为 25%，该长期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公司的参股公司三明新型建材总厂期末对外担保的借款余额 2,206.75 万元，已逾期未还，本公司对其的投资比例为 44.93%。

八、承诺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

A、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017,883.06	100.00	56,888,587.80	63.91	85,987,838.19	100.00	56,655,946.34	65.89
账龄组合	85,047,943.85	95.54	56,888,587.80	66.89	73,751,963.19	85.77	56,655,946.34	76.82
关联方组合	3,969,939.21	4.46			12,235,875.00	14.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9,017,883.06	100.00	56,888,587.80	63.91	85,987,838.19	100.00	56,655,946.34	65.89

B、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内(含1年)	29,008,546.90	32.59	1,416,491.48	4.88	27,127,385.78	31.55	842,401.87	3.11
1-2年(含2年)	2,922,553.65	3.28	185,408.71	6.34	414,052.70	0.48	82,810.54	20.00
2-3年(含3年)	399,803.40	0.45	119,941.01	30.00	221,570.03	0.26	49,021.51	22.12
3-4年(含4年)	163,405.06	0.18	81,702.53	50.00	2,612,452.59	3.04	357,045.46	13.67
4-5年(含5年)	2,009,802.71	2.26	571,272.73	28.42	1,438,550.66	1.67	1,150,840.53	80.00
5年以上	54,513,771.34	61.24	54,513,771.34	100.00	54,173,826.43	63.00	54,173,826.43	100.00
合计	89,017,883.06	100.00	56,888,587.80	63.91	85,987,838.19	100.00	56,655,946.34	65.8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329,829.60	33.31	1,416,491.48	16,848,037.43	22.84	842,401.87
1-2年	927,043.54	1.09	185,408.71	414,052.70	0.56	82,810.54
2-3年	399,803.40	0.47	119,941.01	163,405.06	0.22	49,021.51
3-4年	163,405.06	0.19	81,702.53	714,090.91	0.97	357,045.46
4-5年	714,090.91	0.84	571,272.73	1,438,550.66	1.95	1,150,840.53
5年以上	54,513,771.34	64.10	54,513,771.34	54,173,826.43	73.46	54,173,826.43
合计	85,047,943.85	100.00	56,888,587.80	73,751,963.19	100.00	56,655,946.34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8,717.30	17.09		10,279,348.35	84.01	
1-2年	1,995,510.11	50.27				
2-3年				58,164.97	0.48	
3-4年				1,898,361.68	15.51	
4-5年	1,295,711.80	32.64				
5年以上						
合计	3,969,939.21	100.00		12,235,875.00	100.00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帐款的比例%
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419,045.64	1年以内	8.33
福州渔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707,470.52	1年以内	7.53
向莆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6,559.17	1年以内	6.17
福州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4,382.19	1年以内	5.84
福清江镜供销社建材部	非关联方	5,134,869.29	5年以上	5.77
合计		29,952,326.81		33.6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9,141.48	0.19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73,427.00	0.64
泉州市泉港金泉福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14,184.31	3.39
福建省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7,037.60	0.31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678,717.30	0.76
合计		4,712,507.69	5.29

2、其他应收款

(1)

A、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07,253.83	16.86	5,012,732.98	43.56	5,012,732.98	8.63	5,012,732.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711,740.87	74.32	40,109,830.35	79.09	47,031,728.25	80.95	39,233,027.06	83.42
账龄组合	46,932,894.25	68.78	40,109,830.35	85.46	43,536,592.45	74.94	39,233,027.06	90.12
关联方组合	3,778,846.62	5.54			3,495,135.80	6.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22,101.27	8.82	2,372,094.62	39.39	6,054,056.11	10.42	2,407,977.62	39.77
合计	68,241,095.97	100.00	47,494,657.95	69.60	58,098,517.34	100.00	46,653,737.66	80.3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6,494,520.85			并表子公司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12,732.98	5,012,732.9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1,507,253.83	5,012,732.98	43.56%	

B、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内(含1年)	13,638,046.80	19.99	301,968.31	2.21	3,766,799.50	6.48	134,937.24	3.58
1-2年(含2年)	1,429,124.81	2.09	141,284.84	9.89	1,191,687.81	2.05	119,683.86	10.04
2-3年(含3年)	833,919.42	1.22	125,632.61	15.07	3,511,699.72	6.04	2,550,461.52	72.63
3-4年(含4年)	3,470,215.82	5.09	2,636,458.30	75.97	1,714,818.00	2.95	1,002,820.86	58.48
4-5年(含5年)	1,367,283.52	2.00	966,184.28	70.66	4,974,808.19	8.56	3,553,208.55	71.42
5年以上	47,502,505.60	69.61	43,323,129.61	91.20	42,938,704.12	73.91	39,292,625.63	91.51
合计	68,241,095.97	100.00	47,494,657.95	69.60	58,098,517.34	100.00	46,653,737.66	80.3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39,366.41	12.87	301,968.31	2,670,522.79	6.13	133,526.14
1-2年	699,368.66	1.49	139,873.74	382,792.67	0.88	76,558.53
2-3年	275,024.28	0.59	82,507.28	623,401.12	1.43	187,020.33
3-4年	617,800.22	1.32	308,900.11	271,303.33	0.62	135,651.66
4-5年	123,768.85	0.26	99,015.08	4,441,510.69	10.21	3,553,208.55
5年以上	39,177,565.83	83.47	39,177,565.83	35,147,061.85	80.73	35,147,061.85
合计	46,932,894.25	100.00	40,109,830.35	43,536,592.45	100.00	39,233,027.06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0,231.38	29.11		1,094,865.61	31.32	
1-2年	728,345.05	19.27		765,769.81	21.91	
2-3年	515,769.81	13.65		524,857.41	15.02	
3-4年	524,857.41	13.89		576,345.47	16.49	
4-5年	376,345.47	9.96		533,297.50	15.26	
5年以上	533,297.50	14.11			0.00	
合计	3,778,846.62	100.00		3,495,135.80	100.00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2,372,094.62	2,372,094.62	100%	无法收回
永安市住房基金中心	2,779,320.90			资金存款性质、不计提
房管财政专户	870,685.75			资金存款性质、不计提
合计	6,022,101.27	2,372,094.6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苏锦华	备用金	0.08	清理尾款	非关联
炼石厂人力资源部	备用金	0.01	清理尾款	非关联
合计		0.09		

(5)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帐款的比例%	欠款性质或内容
福建利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13,551,260.00	5年以上	19.85	投资款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6,494,520.85	1年以内	9.52	往来款
香港原野	6,160,000.00	5年以上	9.03	往来款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12,732.98	5年以上	7.35	往来款
顺昌县财政局	3,595,052.00	5年以上	5.27	往来款
合计	34,813,565.83		51.02	

(7)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0,395.70	0.66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联营企业	2,372,094.62	3.48
福建盛唐广告公司	子公司的投资单位	1,983,411.00	2.91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18,969.59	1.93
泉州泉港金泉福建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47,977.41	4.47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12,732.98	7.35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531.86	0.02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6,494,520.85	9.51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7,889.35	1.04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9,448.00	0.01
合计		21,410,971.36	31.3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25,873.26	2,925,873.26	-2,925,873.26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00,000.00			
闽榕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42,137.00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权益法	3,400,000.00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	1,231,588.54		1,231,588.54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三明市三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95,000.00	1,535,388.00		1,535,388.0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173,793.23	173,793.23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308,330.62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成本法	4,400,800.00	10,568,345.00		10,568,345.00
永安市建福设备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73,000.00	3,573,000.00		3,573,000.00
永安市福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0,000.00	680,000.00		680,000.00
泉州市泉港金泉福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610,000.00	22,610,000.00		22,610,000.00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3,800,000.00	4,030,000.00		4,030,000.00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200,000.00	23,200,000.00		23,200,000.00
福建省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福建省闽乐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58,595.37	1,858,595.37		1,858,595.37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0	245,000,000.00	105,000,000.00	350,000,000.00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274,983.16	47,274,983.16		47,274,983.16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821,713.50		30,821,713.50	30,821,713.50
合计		621,905,895.52	479,119,897.18	132,895,840.24	612,015,737.4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莆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00	90.00		
闽榕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权益法	33.33	33.33		
厦门鹭麟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权益法	42.90	42.90		
三明新型建材总厂	权益法	44.93	44.93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权益法	25.00	25.00	1,231,588.54	
永安建福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9.00	9.00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成本法	45.30	45.30	750,000.00	
三明市三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0	5.9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成本法			10,568,345.00	
永安市建福设备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成本法	87.36	87.36		
永安市福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18	54.18		
泉州市泉港金泉福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漳州金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71	85.71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运输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福建省建福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96.36	96.36		
福建省闽乐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60	95.60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合计				13,032,057.39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厦门建福散装水泥联合公司	1,231,588.54			1,231,588.54	
永安燕嘉时装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莆田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173,793.23			173,793.23	
仙游建福水泥联营公司	308,330.62			308,330.62	
香港原野发展公司	10,568,345.00			10,568,345.00	
合计	13,032,057.39			13,032,057.39	

(3)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28.5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以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增资 10,50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以建福厂固定资产对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增资 20,821,713.50 元。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62,613,608.42	1,063,151,521.81
其他业务收入	15,407,826.55	4,704,586.89
合计	1,178,021,434.97	1,067,856,108.70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981,932,178.33	970,450,990.73
其他业务支出	10,406,211.95	3,284,275.72
合计	992,338,390.28	973,735,266.4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水泥	909,441,678.05	779,934,040.47	1,017,894,247.46	925,396,949.35
熟料	247,970,412.72	198,842,965.80	41,560,544.03	41,810,586.17
其他	5,201,517.65	3,155,172.06	3,696,730.32	3,243,455.21
合计	1,162,613,608.42	981,932,178.33	1,063,151,521.81	970,450,990.7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	209,138,962.73	17.76
向莆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22,757,857.27	10.42
福建省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44,056,699.88	3.74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41,286,201.00	3.50
厦门金福鹭建材有限公司	38,661,788.16	3.28
合计	455,901,509.04	38.70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3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039,600.00	12,532,129.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67,938.80	111,810,752.11
其他		
合计	64,507,538.80	124,643,181.7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300.00	上期分红
合计		300,300.00	

(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467,938.80	111,810,752.11	公司本期出售兴业银行股票236万股扣除交易相关费用后获得投资收益48,467,938.80元。
合计	48,467,938.80	111,810,752.11	

注：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0,193.89	-84,098,702.5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73,561.84	9,023,418.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765,183.78	70,077,623.44
无形资产摊销	3,806,950.19	4,137,203.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1,003.56	934,33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0,679.34	1,028,55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485,245.26	60,975,876.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507,538.80	-124,643,18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61,696.07	8,376,89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5,107.72	16,653,421.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31,207.65	-26,332,778.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733,364.30	34,446,100.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35,296.12	-29,421,231.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195,654.33	165,973,525.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973,525.95	216,385,897.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22,128.38	-50,412,371.84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57,963.92	其中主要内容是本期公司所属建福水泥厂通过招拍挂处置已停产的1#和2#窖资产取得的价款高于账面值获得收益8,411,569.24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8,99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67,938.80	本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兴业银行股票）236万股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883.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3,554.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81,44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1,503.56	
合计	59,271,384.45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1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7%	0.021	0.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0%	-0.134	-0.134

(2) 2009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	-0.252	-0.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4%	-0.515	-0.515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如设置总会计师，须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郑盛端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